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先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美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美芬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1、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业务的不断拓展，公司资产规模、业务规模、人员及管理队伍的持续扩大和经营实体的增加，对公司的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也对现有管理制度及管理体系带来新的挑战。公司若不能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和管理能力，适应公司发展对管理的需要，将可能面临较大的管理风险。

2、视窗防护屏业务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历史上视窗防护屏业务长期与国际品牌合作，随着公司传统国际客户市场地位迅速下降，公司必须大力开拓国内市场。而部分国内客户采用的多品种、小批量、项目切换速度快的市场策略导致公司整体生产效率下降，合作项目的研发成本和制造成本大幅上升。如果公司无法适应国内客户市场的竞争环

境，在产品质量、成本控制、供货能力、技术创新、响应速度等方面不能有效满足国内主流客户的要求，可能存在公司产品市场竞争能力不足，导致视窗防护屏业务盈利能力持续不佳的风险。

3、视窗防护屏业务持续亏损的风险

随着视窗防护屏行业投资的增加和产能的逐步释放，视窗防护屏市场竞争激烈。下游手机行业增长趋缓，终端厂商迫于市场压力不断降低产品价格，倒逼上游部件供应商持续降价，行业产品价格有逐年下降风险；同时视窗防护屏行业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原料价格也可能进入上升周期。未来公司视窗防护屏业务存在业绩持续亏损的风险。

4、产品升级及持续技术创新能力不足的风险

触摸屏、触控模组及精密结构件产品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进步和更新较快。目前行业相关的视窗防护屏领域、触控领域、显示领域、模具领域的产品技术整合和产业整合趋势，导致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不断涌现和不断升级，行业的快速发展对技术创新能力的要求越来越高，从远期来看，具有应用前景的新兴技术将对现有技术构成一定的影响，公司存在产品升级及持续创新能力不足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星星科技	指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叶仙玉
控股股东、星星集团	指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星弛、星弛	指	广东星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越光电、深越	指	深圳市深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联懋、联懋	指	深圳市联懋塑胶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星谷触控	指	浙江星谷触控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众光电	指	深圳市深众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深越光电的全资子公司
联懋科技	指	深圳市联懋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联懋的全资子公司
广东深越	指	广东深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深越光电与其全资子公司深众光电合资设立的子公司
越众光电	指	广东越众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深越光电与其全资子公司深众光电合资设立的子公司
锐鼎制工	指	深圳市锐鼎制工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深圳群策群力	指	深圳市群策群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南海创新	指	南海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通开元	指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TYCOON POWER	指	TYCOON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NEW POPULAR	指	NEW POPULAR TECHNOLOGY CO.,LTD.
德懋投资	指	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资阳弘信	指	资阳弘信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比邻前进	指	比邻前进（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祺鸣投资	指	台州椒江祺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WintekCorp.、胜华科技	指	胜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3D 曲面玻璃	指	将平面玻璃通过热弯、热冲压、雕刻或冷磨等，使其形成曲面
CNC	指	计算机数字控制机床，是一种由程序控制的自动化机床。该控制系统能够逻辑地处理具有控制编码或其他符号指令规定的程序，通过计算机将其译码，从而使机床执行规定好了的动作，通过刀具将毛坯料加工成半成品、成品、零件，全称 Computer Numerical Control
GFF	指	Cover Glass Film Film 全贴合技术，是一种使用表层玻璃粘合触摸屏 ITO 导电膜 X，然后粘合触摸屏 ITO 导电膜 Y，再粘合显示层的全贴合技术
ITO	指	氧化铟锡，全称 Indium-Tin Oxide
OGS	指	一种在保护玻璃上直接形成 ITO 导电膜及传感器的技术，全称 One Glass Solution
OLED	指	有机发光二极管，又称 Organic Light-Emitting Diode
G1F	指	混合式电容触摸屏结构，反射电极做在菲林片上，用字母 F 标示；接收电极做在盖板上面，用字母 G 标示；"1"表示盖板 G 上只制作一层接收电极
FPC	指	柔性电路板，全称 Flexible Printed Circuit
In-Cell/On-Cell	指	不同的内嵌式电容触摸技术，In-Cell 的触控感应线路位于显示面板内部，On-Cell 的感应线路则位于显示面板的彩色滤光片上或 AMOLED 的封装玻璃表面
全贴合产品	指	在触控模组产品的基础上进一步通过全贴合技术整合了液晶显示模组，使产品升级为一个完整的触控显示模组
良率	指	良品率，是指某一批合格的产品数量占该批产品投入原材料数量的比率
电容式触摸屏	指	在玻璃表面涂上一层透明的特殊金属导电物质。当手指触摸在金属层上时，触点的电容就会发生变化，使得与之相连的振荡器频率发生变化，通过测量频率变化可以确定触摸位置获得信息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星星科技	股票代码	300256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星星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 Firststar Panel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FP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先玉		
注册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洪家星星电子产业基地 4 号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8015		
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洪家星星电子产业基地 4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801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first-panel.com		
电子信箱	irm@first-panel.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伟敏	赵金伟
联系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洪家星星电子产业基地 4 号楼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洪家星星电子产业基地 4 号楼
电话	0576-89081618	0576-89081618
传真	0576-89081616	0576-89081616
电子信箱	irm@first-panel.com	irm@first-panel.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郭安静、舒铭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兰天、谭杰伦	2015 年 6 月 26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4,993,936,923.60	3,885,220,051.24	28.54%	1,678,385,76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6,051,894.73	65,078,414.95	124.42%	26,897,15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072,067.91	46,827,231.87	-57.14%	18,347,91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5,583,473.84	-41,927,570.17	828.84%	-161,506,376.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69	0.1221	85.83%	0.06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69	0.1221	85.83%	0.06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6%	2.82%	1.64%	1.69%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元）	7,844,117,024.33	6,361,494,500.55	23.31%	3,044,596,755.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08,646,362.46	3,241,894,843.46	2.06%	1,614,681,582.01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37,930,930.16	1,202,132,710.35	1,317,860,418.42	1,436,012,86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01,637.76	19,803,721.30	61,511,106.69	55,635,42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91,567.66	14,793,510.89	27,510,445.26	-30,723,455.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0,263.94	175,714,592.77	-36,042,892.23	158,431,509.3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146,051,894.73	65,078,414.95	3,308,646,362.46	3,241,894,843.46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146,051,894.73	65,078,414.95	3,308,646,362.46	3,241,894,843.4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62,405.76	7,040,702.32	-17,594.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824,585.25	12,108,734.52	9,967,280.2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313,049.5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465,441.12	-1,078,718.99	-153,048.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821,256.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06,953.69	553,193.56	350,512.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53,889.63	2,087,598.08	896,884.24	
合计	125,979,826.82	18,251,183.08	8,549,240.19	--

注：其他营业外收入主要是：①2016 年 7 月 5 日，公司及星谷触控与韩国（株）Melfas Inc.签署了《债务重组协议》，三方就韩国（株）Melfas Inc.向星谷触控提供的合计 584.4675 万美元的借款本金以及相应的利息进行债务重组，公司向星谷触控提供人民币 500 万元借款支付给韩国（株）Melfas Inc.，韩国（株）Melfas Inc.同意就债务余额部分全部予以豁免。

②业绩补偿款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越光电和深圳联懋未实现 2015 年度业绩承诺，公司在 2016 年度分别以 1 元的价格回购其相应股票，获得补偿金额分别是 8,927,422.50 元、69,277,549.04 元，合计补偿款为 78,204,971.54 元。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各种视窗防护屏、触控显示模组及精密结构件的研发和制造，主要应用于手机、平板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公司致力于成为“智能终端部件一站式解决方案提供商”，即通过垂直整合建立一条拥有竞争优势的产业链，依靠上下游资源配置，有效降低生产及采购成本，提高生产效率，缩短产品交期，提升和客户之间的粘连度，为客户提供便利。基于上述发展战略，公司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天然优势，近年来，通过产业并购等手段，实现多元化拓展。2013年，公司通过收购深越光电，实现了产品结构纵向的优化扩展，主营业务从传统手机玻璃视窗防护屏领域拓展至移动通讯终端触摸屏领域。2015年，公司通过收购深圳联懋，获得优质客户资源，主营产品在视窗防护屏、触控显示模组基础上又进一步拓展至精密结构件领域。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构成为：1、视窗玻璃防护屏、触摸屏、全贴合产品（即触控显示模组产品）、指纹识别模组等构成前模块产品集成；2、塑胶及金属CNC精密结构件（包含：产品中框、后盖及产品内部结构的金属支架及塑胶结构件等）等构成后模块产品集成，形成了可为电子消费品终端客户提供良好的一站式供应服务的技术、管理及服务优势。公司同时积极关注行业发展趋势，通过建设并布局指纹识别模组、汽车电子产品、3D玻璃生产线、智能穿戴结构件等新产品线，满足客户对智能手机触控、新型电子产品、一站式整合的行业发展需求，争取获得下游客户更多中高端产品的业务和订单，为公司提供新的营收增长点。

（二）报告期经营情况

公司基于客户的具体需求提供有针对性的服务，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下游客户的订单要求，采购原材料后组织批量生产。在研发、选材和价格上，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和归属点，提升产品质量，增强客户的满意度，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99,393.69万元，同比上升28.54%；利润总额为17,466.35万元，同比上升134.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605.19万元，同比上升124.42%。业绩变化主要原因：一方面，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的增长，同时内部管理的改善取得成效；另一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联懋的经营业绩从2015年7月份开始纳入合并范围，与上年同期相比，报告期内增加了深圳联懋2016年1-6月份的经营业绩。报告期内深圳联懋业务进展顺利，依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深圳联懋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及扣除金属CNC精密结构件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使用的土地使用权的摊销和利息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201,463,945.19元，完成了2016年度承诺业绩。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本报告期锐鼎制工投入设备所致
无形资产	报告期受让土地使用权所致
在建工程	主要为报告期锐鼎制工 CNC 项目扩建所致
预付款项	预付货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本报告期收到上年度的土地使用权转让款
存货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本报告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主要为报告期预付工程机器设备款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深越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6,352.57 万元	香港	贸易		1,034.53 万元	1.73%	否
其他情况说明	深越光电(香港)有限公司为深越光电全资子公司,其主营业务为自营电子元器件贸易,利用深越光电的采购优势,同时借鉴香港的地理优势,采购相关材料并进行贸易交易。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工艺技术、一站式整合、客户资源等方面:

1、持续创新的工艺技术优势

公司是消费电子产品制造行业内具有自主创新和研发能力的企业,在技术上一直走在行业前列。公司在原主营业务视窗防护屏领域,首创使用在玻璃片材上贴防爆膜的技术,降低了玻璃破碎伤人的风险,提高了安全系数。目前公司拥有成熟的2.0D及2.5D盖板玻璃技术,领先的NCVM技术(真空非导电多层介质膜沉积PVD技术),同时重点发展3D盖板、防眩光增透视窗防护屏、NCVM绚丽多彩的玻璃视窗防护屏、类金刚石膜等新产品新技术。

公司在主营业务经过重组拓展至触控屏及精密结构件领域后,继续保持持续创新的工艺技术优势,目前拥有高效率、高

良率的透明电路蚀刻技术，高精度、高效率、高良率的银浆印刷技术，抗拉、高可靠性的FPC排线压合技术，高效率、可做异形曲面、可降低ITO蚀刻纹路的贴合技术，高可靠性的银浆过孔（Via Hole）技术。公司同时注重精密模具的研发，优化生产设备和工艺技术，努力提升自动化水平，通过持续研发掌握了纳米注塑技术、真空镀膜表面处理技术、塑胶表面金属化技术及金属CNC加工及表面处理技术等，实现技术的不断创新。

2、产业链一站式整合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主营业务已从上市初期的手机玻璃视窗防护屏领域拓展至移动通讯终端触摸屏领域以及精密结构件领域，产品线覆盖了智能移动终端中前后模块的主要部件，公司丰富的业务结构，有效地提升了公司“一站式”供应和服务的能力。

根据公司的“一站式”解决方案，公司致力于成为智能消费电子视窗防护屏、触控屏模组和高精密结构件的一站式供应商，并依此建立一条具有竞争优势的产业链，依靠配置上下游资源，既可以实现成本及效率最大化，降低生产成本，又可以缩短整个产品的交期，提升和客户之间的粘连度，为客户提供便利，从而达到双赢的效果；另一方面，从未来技术发展趋势来看，触控显示一体化日趋明朗，这种高附加值、高集成度、高性能的产品将会成为未来市场最具竞争力的产品，未来制造商拥有模块化制造和整合的能力也已成为发展趋势和竞争优势。一站式的产品供应和服务，产业链垂直和横向整合的竞争优势，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和加强与客户的合作能力，增加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黏性，开拓并加深与国内外知名品牌的合作。

3、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坚持“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的原则，高度关注市场发展趋势和产品应用领域的拓展，将“生产符合市场和客户需求的产品”作为公司市场经营方针。公司在产品开发、选材和价格上，始终围绕客户需求，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和归属点，提升产品质量，增强客户的满意度。目前公司主要终端客户包括华为、中兴、联想、酷派、小米、步步高、HTC、华硕、魅族、亚马逊等国内外手机一线品牌。

4、人员储备

公司所处的电子元器件及组件制造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人才密集型行业。公司具有多年的研发、生产经验，现已培养出一支年龄结构合理、综合素质优良、富有创新能力的技术研发队伍。公司研发人员的专业具有多样化的特点，涉及物理、化学、光学、材料学等多个学科。同时，公司根据发展战略，确定薪酬与激励水平，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以吸引更多的优秀人才，不断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优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6年度，面对世界经济不景气、地区局势复杂多变的大环境，国内经济形势整体平稳，实现了“十三五”时期的良好开局。但公司从事的制造业自身及下游行业为充分竞争行业，随着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市场日趋饱和及创新的缺乏，市场竞争依然激烈。未来，公司将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落实“在发展中调整、在调整中提升”的发展理念，克服行业不利因素，加大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力度，不断寻求创新、整合与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499,393.69 万元，同比上升 28.54%；利润总额为 17,466.35 万元，同比上升 134.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4,605.19 万元，同比上升 124.42%。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784,411.70 万元，同比增长 23.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330,864.64 万元，同比增长 2.06%。公司营业总收入增长原因：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联懋的经营业绩从 2015 年 7 月份开始纳入合并范围，上年同期未包括深圳联懋 1-6 月份的营业收入；同时报告期内深越光电和深圳联懋销售均有较大增长。报告期内深圳联懋业务进展顺利，依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深圳联懋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及扣除金属 CNC 精密结构件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使用的土地使用权的摊销和利息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01,463,945.19 元，完成了 2016 年度承诺业绩；另外，公司凭借技术优势、客户优势、产品质量优势、产业链优势和规模优势，通过持续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不断推进主营产品技术升级，同时通过有效控制采购和制造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和生产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以及通过公司管理团队、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各项经营活动按计划有条不紊地推进落实：

（一）优化产业链布局，提升盈利能力

公司目前涉足智能移动终端产业链上游电子元器件及组件制造行业的三类主要产品，包括视窗防护屏、触控显示模组、精密结构件等，公司致力于成为“智能终端部件一站式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目前经营的主要业务包括手机前、后两个模块组件产品：1、视窗玻璃防护屏、触摸屏、全贴合产品（即触控显示模组产品）、指纹识别模组等构成前模块产品集成；2、塑胶及金属CNC精密结构件（包含：产品中框、后盖及产品内部结构的金属支架及塑胶结构件等）等构成后模块产品集成。2016年度，公司积极落实年度经营计划，加强产业链的整合能力，报告期内启动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拟募集资金加码主营业务产品，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使公司在新兴的产业链上迈出步伐，保持快速可持续发展。

（二）推动投资项目，保持发展动力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联懋经过长期的研发积累、持续的垂直整合和投资布局，在精密结构件方面已经具备了卓越竞争力，

是国内及台湾等众多一线手机及平板电脑品牌客户的重要供应商。2016年5月3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深圳联懋控股子公司锐鼎制工投资48,179.12万元建设金属CNC精密结构件生产线，扩大金属精密结构件的生产规模。本次投资，将推进锐鼎制工在金属结构件领域的业务发展，提高其金属精密结构件产能，同时该投资项目也是对深圳联懋塑胶结构件的有效补充，有助于公司借助现有塑胶+金属CNC技术的优势，整合产业链，优化产品结构。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投资并提升了指纹识别模组、3D盖板玻璃、车载电子盖板等新产品线的产能，满足市场及新老客户的需求，综合提升了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和持续发展动力。

（三）坚持研发创新、生产创新、管理创新，综合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发展始终坚持以研发为向导，通过持续研发和技术创新、生产创新、管理创新，提高产品附加值，增强产品竞争力，保证公司业务持续平稳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金额为21,583.68万元，同比上期投入的13,947.33万元增加了54.75%，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为4.32%；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对精密结构件的生产线进行了升级改造，提升了生产效率和智能制造能力，保障生产工艺和制造能力的先进性；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推广阿米巴管理模式，深化管理创新，提升管理效率。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拥有专利授权227项，其中发明专利23项，实用新型202项，外观设计2项。未来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不断加大对新产品、新技术前沿的探索和研发，如公司铝合金陶瓷氧化工艺的研发，在铝合金基材上进行瓷质阳极氧化，其氧化膜不透明外观类似瓷釉和搪瓷，具有较高的硬度和耐磨性、良好的绝热性和电绝缘性，同时氧化膜有吸附能力，能染各种颜色，具有良好的装饰效果。公司将持续推进产品结构升级进度，拓展和延伸产品在消费电子行业的应用领域，完善公司的产业链布局，同时引入大数据分析等管理方式，结合研发技术创新和生产创新，综合提升核心竞争力。

（四）强化市场业务开拓能力，增强客户粘性

公司坚持“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的原则，高度关注市场发展趋势和产品应用领域的拓展，将“生产符合市场和客户需求的产品”作为公司市场经营方针。在汽车电子产品领域，公司凭借手机盖板产品长期与国际终端品牌客户合作的经验以及公司建立的规范化管理体系优势，开拓并深化了与国际高端汽车品牌厂商的合作，目前汽车电子盖板产品客户包括奔驰、三菱、现代、尼桑等国际终端品牌厂商；同时公司塑胶金属结构件产品凭借其工艺优势、生产技术优势和快速响应能力，在高端市场产品的份额比例正逐步提升，在移动互联产品领域，公司凭借“塑胶金属结构件+玻璃（3D玻璃）”成套整合技术及生产能力优势，进一步增强了客户粘性，目前公司主要终端手机客户包括华为、中兴、联想、酷派、小米、步步高、HTC、华硕、魅族、亚马逊等国内外手机一线品牌，在国产手机市场份额持续提升的行业背景下面临重大发展机遇。公司将积极围绕智能手机、汽车电子及平板电脑等产品，持续研发创新，提升产品品质及智能化水平，把公司现有的前后两大模块产品同步推进到现有客户中，不断巩固和加强与新老客户的合作关系。

（五）维护投资者关系，提升企业形象

公司建立了多渠道、多样化的投资者沟通模式，保持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对于机构投资者的现场调

研，公司根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建立了完备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详细地做好接待资料存档工作，并按要求合理、妥善地安排机构投资者、分析师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调研活动。在日常工作中，始终认真对待投资者的每一次来访、每一个电话和每一次提问。2016年，公司共接待现场调研4批次，回复深交所互动平台投资者提问170余条，不断地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六）实施股权激励，增强公司凝聚力

人才的需求和企业人才梯队的搭建，已经成为企业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公司注重人才培养，通过制定和实施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制定员工激励方案，完善考核体系，最大限度地发挥员工积极性，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方案，通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建立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有利于完善公司薪酬考核体系，能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提升公司凝聚力，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993,936,923.60	100%	3,885,220,051.24	100%	28.54%
分行业					
电子器件行业	4,993,936,923.60	100.00%	3,885,220,051.24	100.00%	28.54%
分产品					
触控显示类	2,336,854,014.61	46.79%	2,188,301,445.00	56.32%	6.79%
视窗防护屏类	323,502,022.22	6.48%	342,931,464.50	8.83%	-5.67%
结构件类	2,008,877,993.63	40.23%	1,039,028,093.98	26.74%	93.34%
其他	324,702,893.14	6.50%	314,959,047.76	8.11%	3.09%
分地区					
内销	4,272,394,407.50	85.55%	3,029,672,946.74	77.98%	41.02%
外销	721,542,516.10	14.45%	855,547,104.50	22.02%	-15.66%

注：公司于2015年7月完成对深圳联懋的100%股权收购，深圳联懋的经营业绩从2015年7月份开始纳入合并范围，与上

年同期相比，上表分产品中“结构件类”2015年的金额中不包括深圳联懋2015年1-6月份的营业收入。2015年1-6月份深圳联懋的结构件收入为451,692,598.18元。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电子器件行业	4,993,936,923.60	4,250,701,146.34	14.88%	28.54%	24.30%	2.90%
分产品						
电容式触摸屏	495,236,857.87	436,663,939.83	11.83%	-22.36%	-25.95%	4.27%
电阻式触摸屏	68,107,588.42	50,863,386.35	25.32%	-21.19%	-24.85%	3.64%
手机盖板	278,170,809.68	243,187,744.15	12.58%	-16.17%	-18.84%	2.88%
平板盖板等其他	45,331,212.54	36,406,045.43	19.69%	307.76%	479.84%	-23.83%
全贴合屏	1,763,079,967.53	1,646,660,254.30	6.60%	44.53%	49.62%	-3.19%
手机结构件	1,664,639,649.66	1,308,951,591.26	21.37%	87.20%	80.37%	2.98%
平板电脑结构件	253,135,658.55	195,059,670.99	22.94%	68.85%	58.31%	5.13%
其他	426,235,179.35	332,908,514.03	21.90%	-23.74%	-34.34%	12.61%
分地区						
内销	4,272,394,407.50	3,658,673,191.17	14.36%	41.02%	35.02%	3.80%
外销	721,542,516.10	592,027,955.17	17.95%	-15.66%	-16.62%	0.9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电子器件行业	4,993,936,923.60	4,250,701,146.34	14.88%	28.54%	24.30%	2.90%
分产品						
触控显示类	2,336,854,014.61	2,136,355,688.44	8.58%	6.79%	7.87%	-0.91%
视窗防护屏类	323,502,022.22	279,593,789.58	13.57%	-5.67%	-8.60%	2.78%
结构件类	2,008,877,993.63	1,555,820,676.64	22.55%	93.34%	83.30%	4.24%
其他	324,702,893.14	278,930,991.68	14.10%	3.09%	-1.96%	4.43%
分地区						
内销	4,272,394,407.50	3,658,673,191.17	14.36%	41.02%	35.02%	3.80%
外销	721,542,516.10	592,027,955.17	17.95%	-15.66%	-16.62%	0.94%

变更口径的理由

公司于2015年7月完成对深圳联懋的100%股权收购，深圳联懋的经营业绩从2015年7月份开始纳入合并范围，与上年同期相比，报告期内增加了深圳联懋2016年1-6月份的经营业绩。公司目前主营智能移动终端产业链上游电子元器件及组件制造行业的三类主要产品，包括视窗防护屏、触控屏、精密结构件，鉴于此，将原分产品业务类型“电容式触摸屏”、“电阻式触摸屏”、“全贴合屏”合并为“触控显示类”；将原分产品业务类型“手机盖板”、“平板盖板等其他”合并为“视窗防护屏类”；将原分产品业务类型“手机结构件”、“平板电脑结构件”合并为“结构件类”。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电子器件行业	销售量	片	431,934,629	245,688,351	75.81%
	生产量	片	484,544,944	204,090,455	137.42%
	库存量	片	77,852,980	25,242,665	208.4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销售量和生产量增加的主要原因：上表中2015年的销售量、生产量不包括联懋2015年1-6月的数据。其中：联懋2015年1-6月份销售量82,023,093片，生产量61,103,373片。库存量增加主要是公司的产品品种增加和销售额增长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子器件行业	直接材料	2,874,720,298.03	72.38%	2,313,246,122.55	73.78%	24.27%
电子器件行业	制造费用	680,589,354.26	17.14%	473,520,573.48	15.10%	43.73%
电子器件行业	人工工资	416,460,502.37	10.49%	348,484,334.20	11.12%	19.51%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控股孙公司锐鼎制工、全资孙公司联懋科技、全资孙公司越众光电、全资孙公司广东深越，具体如下：

1、2015年11月27日，公司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股权投资的议案》，同意深圳联懋先以自有资金受让深圳沐浴阳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锐鼎制工44.00%的股权及该部分所对应的全部权益，并同意深圳联懋未来通过增资扩股等方式实现锐鼎制工不低于51%的股权。2015年12月25日，经深圳市龙岗区经济促进局“深外资龙复【2015】0615号”文件批准，深圳沐浴阳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持有尚未履行出资义务的44%股权以1元人民币转让给深圳联懋，锐鼎制工于2016年1月4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止2016年1月5日，深圳联懋出资4,400万元，履行了出资义务，占当时锐鼎制工注册资本44%，本次投资后，深圳联懋在锐鼎制工董事会五名董事成员中委派三名董事，已实质控股锐鼎制工，公司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16年1月27日，锐鼎制工完成了增资的变更登记手续，深圳联懋持有其51.0018%股权。2016年4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控股孙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深圳联懋以现金16,571万元对锐鼎制工进行增资。截至本报告期末，锐鼎制工完成了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深圳联懋持有锐鼎制工80%股权（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066）。

2、公司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深圳联懋设立全资孙公司联懋科技，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人民币（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005）。

3、公司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全资孙公司拟合资成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越光电与全资孙公司深众光电分别在东莞市塘厦镇、东莞市石排镇合资设立全资孙公司。2016年9月28日，越众光电、广东深越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106）。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262,933,758.7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5.3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395,615,622.14	27.95%
2	第二名	280,442,517.18	5.62%
3	第三名	245,880,371.20	4.92%
4	第四名	170,614,564.98	3.42%
5	第五名	170,380,683.27	3.41%
合计	--	2,262,933,758.78	45.3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主要是为触控显示模组、精密结构件产品的下游客户，公司存在对同一客户同时供应触摸屏和精密结构件的情况，但公司不存在过度依赖单一客户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与前五名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拥有利益。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241,479,197.2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0.7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41,763,402.96	10.95%
2	第二名	283,138,218.61	7.02%
3	第三名	247,349,753.07	6.13%
4	第四名	170,487,606.68	4.23%
5	第五名	98,740,215.92	2.45%
合计	--	1,241,479,197.25	30.7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主要为触控显示模组、精密结构件等产品的供应商，公司不存在过度依赖单一供应商的情形，前五大供应商的变化是根据业务需要进行采购引起，属正常变化，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公司与前五名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拥有利益。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0,885,462.77	33,292,596.25	52.84%	销售增长、相应的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423,515,237.63	255,101,114.52	66.02%	技术研发费增长及新成立公司开办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76,983,696.60	30,807,084.71	149.89%	扩大融资规模而增加利息支出所致

注：上表中2015年各项费用均不包括深圳联懋1-6月份费用，2016年增加了新收购的锐鼎制工的费用。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一直非常重视研发项目的储备与推进，未来将不断加大对新产品、新技术前沿的探索和研发，提升公司的研发和制造能力，为公司储备新技术、提升产品良率及未来新产品市场的开拓等方面打下坚实的基础。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主要在研发项目的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	拟达到目的	项目进度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	------	-------	------	------------

1	蓝宝石产品曲面加工技术	满足特种产品的加工需要。	小批量生产阶段	逐步投入生产实现销售额，后续成为公司重要支撑。
2	3D产品改进加工技术	满足特种产品的加工需要。	小批量生产阶段	逐步投入生产实现销售额，后续成为公司重要支撑。
3	电容式Force Touch触控技术研发	实现电容式压力触控产品的量产。	试生产阶段	通过走差异化技术路线，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4	压电式Force Touch触控技术研发	实现压电式压力触控产品的量产。	研发阶段	通过走差异化技术路线，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5	裸眼3D显示技术研发	在手机、平板等移动终端设备上实现裸眼3D显示功能。	试生产阶段	通过走差异化技术路线，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6	AT转印触控面板技术	通过转印技术实现触控面板制作，提升曲面触控面板的制作效率。	试生产阶段	逐步投入生产实现销售额，后续成为公司重要支撑。
7	3D悬浮触控技术	实现悬浮触控和三维触控功能。	研发阶段	通过走差异化技术路线，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8	石墨烯指纹模组压力感应技术研发	指纹模组增加石墨烯压力片，使其除具有指纹识别功能外，还具有按键功能。	研发阶段	通过走差异化技术路线，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9	高端显示模组加工技术	实现高端显示模组的批量生产。	试生产阶段	加快公司产品产业链的深度整合，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逐步投入生产实现销售额，后续成为公司重要支撑。
10	3D盖板扫光技术	满足特种产品的加工需要。	小批量生产阶段	逐步实现小批量生产，满足市场特种产品的使用需求，为公司产生销售额，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11	CD纹以及曲面玻璃后盖加工技术	实现后盖曲面化、玻璃化、图案立体化和多样化。	试生产阶段	逐步投入生产实现销售额，后续成为公司重要支撑。
12	玻璃表面GDM纹理加工技术	在玻璃表面制作GDM纹理。	研发阶段	储备技术，争取与技术相关的产品订单。
13	防爆膜表面GDF纹理加工技术	实现在防爆膜表面制作各种纹理。	试生产阶段	逐步投入生产实现销售额，后续成为公司重要支撑。
14	曲面玻璃表面喷墨上色技术	利用喷墨上色技术实现曲面盖板油墨层的制作。	研发阶段	通过走差异化技术路线，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15	手机摄像头镜片的研发	实现手机摄像头镜片的批量生产。	试生产阶段	逐步投入生产实现销售额，后续成为公司重要支撑。
16	3D盖板弧边AF喷涂工艺技术研发	满足特种产品的加工需要。	研发阶段	储备技术，争取与技术相关的产品订单。
17	曲面电容式触摸屏研发	实现曲面触摸屏产品量产。	研发阶段	储备技术，争取与技术相关的产品订单。
18	超声波指纹识别技术研发	实现超声波指纹识别产品的批量生产。	试生产阶段	逐步投入生产实现销售额，后续成为公司重要支撑。

19	曲面显示模组加工技术	实现曲面显示模组的批量生产。	研发阶段	通过走差异化技术路线，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20	活体检测技术研发	满足特种产品的应用需要。	研发阶段	储备技术，争取与技术相关的产品订单。
21	COP导电膜材应用加工技术	满足特种产品的应用需要。	试生产阶段	逐步投入生产实现销售额，后续成为公司重要支撑。
22	基于单层Film上的搭桥技术研发	配套大曲度OLED显示屏，在大曲度屏体上实现触控显示一体化。	研发阶段	储备技术，争取与技术相关的产品订单。
23	新型OPVD光学镀膜技术的研发	实现光学镀膜技术。	试生产阶段	储备技术，争取与技术相关的产品订单。
24	三色喷涂工艺技术的研发	实现塑胶外壳上三种深圳多种不同图纹颜色的喷涂效果。	试生产阶段	储备技术，实现公司差异化多类型产品生产和销售。
25	VR数码电子产品精密结构件的研发	实现VR外壳结构件的研发设计。	研发阶段	储备技术，实现公司差异化多类型产品生产和销售。
26	塑胶仿金属壳工艺的研发	在塑胶件表面喷阳极砂面油漆，外观接近铝件喷砂阳极效果，防金属壳工艺，节约成本。	研发阶段	储备技术，实现公司差异化多类型产品生产和销售。
27	铝合金陶瓷氧化工艺的研发	在铝合金基材上进行瓷质阳极氧化，其氧化膜不透明外观类似瓷釉和搪瓷，具有较高的硬度和耐磨性、良好的绝热性和电绝缘性，其抗蚀性比硫酸法的要高；氧化膜有吸附能力，能染各种颜色，具有良好的装饰效果。	研发阶段	储备技术，实现公司差异化多类型产品生产和销售。
28	CCD视觉替代激光探头在高光制程中运用研究	项目拟采用基于视觉定位的CCD高清相机及成像控制技术，通过升缩工业相机将素材的俯视图高光曲线视觉成像，即利用四条棱镜通过折射原理将素材的侧面曲线视觉成像，然后由CCD系统合成3D曲线图后传输到高光精雕机的机械手，高光精雕机依靠3D曲线图对素材进行高光加工。其优势是保障了素材的高光制作时的高精度和良品率。	研发阶段	储备技术，实现公司差异化多类型产品生产和销售。
29	DDG双面研磨工艺开发	通过改造引入DDG双面研磨，实现双人作业，不需要夹具，通用性最好，板料都可实现基本无毛刺，对比传统研磨，新版双面磨精度更高生产效率高。	研发阶段	储备技术，实现公司差异化多类型产品生产和销售。
30	全自动快速喷涂系统的研发	全自动快速喷涂系统由辅助喷涂系统、机械转动系统、电动控制系统三部分组成，实现试产和转产时喷涂各工序的独立工作和快速更换。	试生产阶段	通过走差异化技术路线，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31	基于数字化模式的生产管理系统研究	本项目开展数字化模式管理系统的研究，以数字化、自动化和智能化带动制造业的改造和发展，通过流程管理系统的开发、OA系统、ERP系统、生产管理信息化的研发，并导入CAD模具软件、模具绘图软件、模具设计管理软件、3D模流分析软件以及等核心软件及技术，提升了产品设计和开发流程。	试生产阶段	通过走差异化技术路线，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	--------	--------	--------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11	1,177	47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11%	12.23%	13.98%
研发投入金额（元）	215,836,808.37	139,473,287.53	81,093,486.2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32%	3.59%	4.8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75,738,924.51	3,183,131,611.03	6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70,155,450.67	3,225,059,181.20	57.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583,473.84	-41,927,570.17	828.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27,071.61	87,043,198.30	-52.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0,140,502.08	487,258,180.84	62.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413,430.47	-400,214,982.54	-8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1,437,556.69	1,598,330,202.42	37.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5,432,472.05	1,000,368,080.25	67.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005,084.64	597,962,122.17	-12.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072,605.26	157,528,514.33	-45.3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5年7月完成对深圳联懋的100%股权收购，深圳联懋的经营业绩从2015年7月份开始纳入合并范围，与上年同期相比，报告期内增加了深圳联懋2016年1-6月份的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现金净流量良，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收款力度，加快资金周转速度所致。销售增加，应帐款并未相应增加。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130,265,819.42	74.58%	主要为计提了存货跌价损失和商誉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142,312,038.04	81.48%	主要为业绩补偿收入和债务重组收入及政府补助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17,024,810.03	9.75%	主要为对外捐赠及处置固定资产等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30,461,222.92	6.76%	444,231,778.47	6.98%	-0.22%	
应收账款	1,577,177,902.19	20.11%	1,546,620,332.51	24.31%	-4.20%	
存货	1,358,856,217.51	17.32%	906,858,241.43	14.26%	3.06%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固定资产	1,540,137,917.33	19.63%	993,404,645.59	15.62%	4.01%	主要为购入的 CNC 设备和自动化改造设备等
在建工程	269,347,634.10	3.43%	208,089,588.40	3.27%	0.16%	主要为未完成的生产线设备和未完工的改造工程
短期借款	1,783,708,186.70	22.74%	957,907,400.00	15.06%	7.68%	满足流动资金和投资增加的银行借款
长期借款	242,972,730.17	3.10%	118,206,539.67	1.86%	1.24%	增加的融资租赁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3,412,683.51	用于向银行申请贷款及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36,215,461.84	用于向银行申请保函及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298,035,487.9	用于向银行申请银行贷款
固定资产	417,619,729.61	用于向融资租赁公司进行售后回租以进行筹资
土地使用权	22,188,955.47	用于向银行申请银行贷款
合计	977,472,318.39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80,710,000.00	1,562,134,846.50	-88.4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浙江星谷触控科技有限公司	视窗防护屏、触摸屏及触控显示模组、电子结构件及相关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设计、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及配件、通信终端设备及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收购	15,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视窗防护屏、触摸屏及触控显示模组	不适用	13,368,799.92	否	2016年05月06日	http://www.cninfo.com.cn/
深圳市锐鼎制工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软件开发，通讯产品设计，连接器件、精密五金件、精密接插件的开发、生产经营。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	增资	165,710,000.00	8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精密结构件	不适用	11,231,839.34	否	2016年06月16日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180,710,000.00	--	--	--	--	--	不适用	24,600,639.26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深圳联懋购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其他	是	消费电子	95,340,000.00	95,340,000.00	自有资金	100.00%			不适用	2016 年 03 月 3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锐鼎制工建设金属 CNC 精密结构件生产线	其他	是	消费电子	454,851,047.00	454,851,047.00	自有资金	94.00%		11,231,839.34	不适用	2016 年 05 月 3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	550,191,047.00	550,191,047.00	--	--		11,231,839.34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	非公开发行	37,213.49	6,056.21	36,420.96	0	0	0.00%	808.87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0
合计	--	37,213.49	6,056.21	36,420.96	0	0	0.00%	808.8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 NEW POPULAR TECHNOLOGY CO.,LTD.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411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39,66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7,213.49 元。截止报告期末已经累计投入配套募集资金 36,420.96 万元，累计投入比例 97.87%。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支付购买深圳联懋的现金对价	否	21,000	21,000	0	21,000	100.00%	2015 年 10 月 23 日	0	否	否
深圳联懋营运资金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660	6,213.48	2,430.44	5,795.14	93.27%	2016 年 11 月 13 日	0	注 1	否
深圳联懋产能扩充建设项目	否	10,000	10,000	3,625.77	9,625.82	96.26%	2016 年 11 月 13 日	576.08	注 2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660	37,213.48	6,056.21	36,420.96	--	--	576.08	--	--
合计	--	37,660	37,213.48	6,056.21	36,420.96	--	--	576.0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为使募投项目顺利进行，在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经以自筹资金 10,720.76 万元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进									

	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5]第 4-00109 号”《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2015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10,720.76 万元置换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注 3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按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注：1、深圳联懋营运资金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效益无法计算其收益。其效益主要体现在：能有效提高深圳联懋在智能硬件、金属结构件两个重要业务方向的技术积累，提高其在精密结构件的整体研发实力；同时缓解了深圳联懋随着产量的增长而带来的应付款项支付的压力，提高其运营效率，为深圳联懋主营业务的稳健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2、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深圳联懋产能扩充建设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9,625.82 万元，已投入比例 96.26%，该项目的投资主要在深圳联懋现有产线的基础上，实施的局部生产设备的改造、升级和新增，截至报告期末项目的产能尚未得到完全释放。其他效益体现在：产能的提升，满足不断增长的客户需求，提高客户的粘性，并配合公司在智能硬件、金属结构件产品领域的战略布局，增强公司的供货能力，赢得目标市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业绩。

3、截止 2017 年 3 月 10 日，“营运资金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产能扩充建设项目”已完成投资建设，并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余资金共计 433.59 万元（含利息收入）。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案并将剩余重组配套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 2015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运资金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产能扩充建设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 433.59 万元（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项目实施主体深圳联懋日常运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即公司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投项目建设完成。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东星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开发、生产和销售：液晶显示器（LCD）视窗防护屏和触摸屏的材料和产品；货物进出口；房屋租赁。	100,000,000	765,512,436.13	87,239,103.97	456,536,624.52	-107,596,694.14	-106,305,435.22
浙江星谷触控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视窗防护屏、触摸屏及触控显示模组、电子结构件及相关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设计、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及配件、通讯终端设备及配件。	80,000,000	138,101,400.88	61,763,223.27	13,702,326.68	-26,958,119.18	11,093,449.21
深圳市深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触摸屏的技术开发、生产与销售；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11 月 18 日），其他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均不含专营、专控、专卖、特许商品及限制项目）。	100,000,000	2,276,299,064.64	590,098,300.96	2,643,650,034.14	57,137,860.57	59,653,795.11
深圳市联懋塑胶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经营塑胶件、五金模具；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及国家专营专控商品），设计、研发、生产销售精密模具、电子产品、移动通讯产品（分公司经营）。	165,400,000	3,064,083,718.08	971,324,763.34	2,072,636,470.86	229,840,498.27	202,525,865.3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深越光电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6年营业收入264,365.00万元，较2015年营业收入244,504.01万元增长8.12%；净利润5,965.38万元，较2015年净利润11,203.97万元下降46.76%。

广东星弛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6年营业收入45,653.66万元，较2015年营业收入31,932.22万元增长42.97%；净利润-10,630.54万元，较2015年净利润-6,691.41万元下降58.87%。

深圳联懋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6年营业收入207,263.65万元，较2015年营业收入154,214.29万元增长34.40%；净利润20,252.59万元，较2015年净利润12,007.94万元增长68.66%。

星谷触控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6年营业收入1,370.23万元，净利润1,109.34万元，较2015年净利润-3,028.00万元上升136.64%。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发展趋势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消费电子制造业，目前产品涵盖视窗防护屏、触摸屏、触控显示模组、指纹识别模组、精密结构件等领域。公司产品主要面向智能移动终端市场，尤其是智能手机市场，行业发展情况主要受到下游厂商生产产品类型的影响。根据TrendForce数据显示，2016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为13.6亿部，同比增长4.7%，其中中国品牌2016年出货总和达6.29亿部，预期2017年中国品牌智能手机出货占全球比重将达到50%。从整体数据来看，全球智能机的增长速度虽然放缓，但市场的重心逐步向国内靠拢，将有利于国内智能手机电子元器件产业链上相关企业的发展。目前智能机市场主要的发展趋势如下：

1、智能机进入微创新时代

移动通讯技术发展到今天，消费者对于智能手机的基本使用需求已被充分满足，更具革命性的技术突破尚在酝酿中，目前各大手机厂商研发推出的新品主要聚焦于微创新。主要体现在：

①指纹识别、摄像头成像及处理技术逐渐成为标配组件。指纹识别由于其唯一、准确、安全、便捷等优点，近年来，逐渐在移动终端设备上由“选配”变为“标配”；由于消费者对手机摄像功能的要求逐步提升，促使摄像头成像及图形处理技术的进一步升级。

②金属结构件渗透率不断上升。智能手机大屏化、轻薄化的发展趋势对结构件支撑强度的要求也在不断提高。金属材料由于其强度高、散热快、质感好、便于加工等优点，能够有效解决传统塑胶结构件在轻薄化后强度不足的问题，近年来在智能手机结构件中使用率不断提高。

序号	金属机壳优点分析
1	较工程塑料耐冲击且强度、韧性高
2	散热及防电磁辐射性能较工程塑料好
3	硬度是传统塑料机壳的数倍，而重量仅为传统塑料的三分之一
4	外观及触摸质感佳，且易于上色，产品美观，可以通过表面处理工艺添加个性化的颜色
5	金属为可回收材料，可减少废弃物产生

③压感模组进入中高端市场。压力技术凭借较好的三维交互体验和丰富的应用功能，已然成为触控行业寻求差异化竞争的突破口。自从苹果发布搭载Force Touch压力感应技术的Apple Watch以及iPhone以后，压感技术在中高端智能机领域的渗透率快速上升。

④3D曲面玻璃盖板逐渐兴起。3D曲面玻璃具有轻薄、透明洁净、抗指纹、防眩光、耐候性佳等优点，不仅可以提升智能终端产品外观新颖性，还可以带来出色的触控手感。随着消费市场对于智能终端产品外观审美要求的变化以及工艺技术的进步，3D曲面玻璃已逐渐开始应用于智能终端产品的工艺制造。

⑤OLED显示屏应用不断拓展。相较于普通的LCD屏幕，OLED屏幕具有轻薄、柔性、功耗低、显示效果好等优势，同时也是智能可穿戴设备、3D曲面手机、曲面电视等消费电子产品显示屏的最佳解决方案之一。目前阻碍OLED显示屏快速发展的主要因素包括成本问题以及寿命问题，但随着OLED技术的不断成熟，以上问题均被逐渐克服。作为全球消费电子产品趋势引领者，苹果公司2015年在其发布的Apple Watch产品上使用了OLED屏幕。随着三星OLED显示屏资源的放开，OLED屏所具有的柔性、可弯曲的特点，也将带动3D曲面玻璃市场的发展。

2、市场对显示触控组件的一站式整合需求提高触控显示技术从普通的贴合式发展到如今的On-Cell/In-Cell等全贴合技术，显示与触控技术的结合愈加紧密，触显集成已成为未来智能移动终端触控解决方案的发展方向。目前全球移动终端市场已基本饱和，移动终端厂商之间的竞争愈加激烈，产业链上各厂商的利润率逐年下降。针对当前严峻的市场状况，国内外厂商逐步加快技术融合及产业链整合以保持企业的综合竞争优势。在此背景下，显示面板厂商、触控面板厂商呈现一体化整合趋势，同时未来随着液晶显示模组的发展趋势，OLED显示屏成了三星、苹果等一线终端品牌的资源，随着3D曲面玻璃产品应用的提升和普及，OLED技术外挂式的触摸屏可能又成为主流。显示触控厂商集成整合后，下游客户可以不再向不同的厂商采购触摸屏与液晶面板，有利于简化供应链的生产流程、降低生产成本。目前触显集成的主要解决方案包括由触控屏厂商为主导的G1F、GFF和OGS方案等，以及由显示模组厂商主导的On-Cell和In-Cell方案等。以上两类解决方案的共同点都需要全贴

合技术，因此全贴合技术是未来手机的必然选择。

（二）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主营业务已从传统手机玻璃视窗防护屏领域拓展至移动通讯终端触摸屏领域及精密结构件领域。公司具备垂直产业链组合拳优势，能给客户提供一站式的供应与服务，在所处的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凭借自身的集成开发能力、技术创新和研发能力，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发改高技[2016]2680号公告，公司技术中心被确认为2016年（第23批）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目前公司涉足智能移动终端产业链上游电子元器件及组件制造行业的三类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包括视窗防护屏、触控屏、精密结构件，同时已经向汽车电子等新领域进行布局并供货，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

（三）公司的发展战略

公司致力于成为“智能终端部件一站式解决方案提供商”，即通过垂直整合建立一条拥有竞争优势的产业链，依靠上下游资源配置，有效降低生产及采购成本，提高生产效率，缩短产品交期，提升和客户之间的粘连带，为客户提供便利。基于上述发展战略，近年来，公司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天然优势，通过产业并购等手段，实现多元化拓展。2013年至2015年期间，公司相继成功地完成收购深越光电和深圳联懋，实现了产品结构纵向的优化扩展，主营业务从传统手机玻璃视窗防护屏领域拓展至移动通讯终端触控模组、精密结构件领域。公司未来将形成前模块及后模块两大产品板块：前模块将整合视窗防护屏（含2D、2.5D和3D曲面玻璃盖板产品）、触控模组、显示模组（含液晶显示模组和OLED柔性显示模组）、指纹识别、压力传感等产品；后模块将整合智能终端外部的塑胶、金属、玻璃后盖（含2D、2.5D和3D曲面玻璃盖板）及中框等产品，及智能终端内部的塑胶和金属精密支架及结构件等产品。

未来，公司将继续通过资本市场的优势，紧跟移动终端电子消费产品的最新技术发展动态，采取自主开发、股权投资或者并购重组等多种方式，积极寻求开发和布局具有技术前瞻性的新技术产品，进一步完善和布局现有移动终端通讯电子消费品硬件产品的产品结构，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的规模化和集约化快速发展。同时公司将积极关注并寻求渗透布局以互联网技术为基础的智能制造、大数据、通讯及信息安全、汽车电子（包含新能源汽车）等领域的相关产业的机会，采取参股、控股、并购等方式积极开展直接或间接的投资活动，在做大做强现有产品体系的同时培育新主业和新的经济增长点，实现公司跨越式的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

（四）2017年度经营计划

1、顺应行业趋势，完善产业链布局

随着移动通讯技术的快速发展，消费者对于智能手机的基本使用需求已被充分满足，更具革命性的技术突破尚在酝酿中，目前各大手机厂商研发推出的新品主要聚焦于各类轻升级、微创新。公司着眼于行业内指纹识别、金属结构件、压感模组、

3D曲面玻璃盖板、OLED显示屏等发展新趋势，努力完善产业链布局，创造新的盈利增长点。

2017年度，公司将积极推进再融资事项，通过定增募投项目，公司将切入显示模组、3D曲面玻璃、压力感应模组、指纹识别模组等新业务领域，有效深化公司手机部件产业链，强化与原有业务的协同效应。未来公司将继续围绕发展成为国内一流的“智能终端部件一站式解决方案提供商”的战略，积极提高产能，完善产品结构，不断深化与现有优质客户在消费电子产品领域的业务合作，积极开拓新客户、增加优质客户群体，逐步拓展相关产品到车载电子、智能穿戴设备等领域，并通过产业链的深度整合，提高协同效应，增强整体盈利能力。

2、加强技术研发及生产管理创新，巩固行业地位

公司是消费电子产品制造行业内具有自主创新和研发能力的企业，在技术上一直走在行业前列。公司在原主营业务视窗防护屏领域，首创使用在玻璃片材上贴防爆膜的技术，降低了玻璃破碎伤人的风险，提高了安全系数。目前公司拥有成熟的2.0D及2.5D盖板玻璃技术，领先的NCVM技术（真空非导电多层介质膜沉积PVD技术），同时开发3D盖板、防眩光增透视窗防护屏、NCVM绚丽多彩的玻璃视窗防护屏、类金刚石膜等新产品新技术的推广与应用。公司在主营业务经过重组拓展至触控屏及精密结构件领域后，继续保持持续创新的工艺技术优势，目前拥有高效率、高良率的透明电路蚀刻技术，高精度、高效率、高良率的银浆印刷技术，抗拉、高可靠性的FPC排线压合技术，高效率、可做异形曲面、可降低ITO蚀刻纹路的贴合技术，高可靠性的银浆过孔（Via Hole）技术。公司同时注重精密模具的研发，优化生产设备和工艺技术，努力提升自动化水平、纳米注塑技术、真空镀膜表面处理技术、塑胶表面金属化技术、金属表面陶瓷化技术及金属CNC加工及表面处理技术、金属结构件表面PVD技术等，实现技术的不断创新。2017年度，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创新的投入，加强新产品开发及技术合作与交流，提高公司的自主创新水平，确保公司在未来竞争中保持技术领先地位；同时，公司将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核心，加强市场调研，把握市场趋势，围绕信息收集和供需预测，以更高技术含量的产品和更高服务水平面对市场，凭借“金属塑胶结构件+玻璃（3D玻璃）”成套整合技术及生产能力优势，逐步提高高端产品的市场份额，打造产业链一体化优势，并以高品质产品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

3、加强市场开拓，完善客户服务

2017年公司将坚持以市场为导向，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在现有市场和产品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的业务领域。一方面进一步加强现有各子公司的市场和客户资源的协同性，老客户新产品市场策略，把公司现有的前后两大模块产品同步推进到现有客户中，不断巩固和加强与老客户的合作关系、产品合作的广度和深度，持续提升市场份额，同时积极开发现有系列拳头产品在车载电子、工控技术及机器人等领域的新兴市场和客户中的应用，实现公司产品新客户和新产业市场的利润增长，推进现有产业构建平稳的产业链市场架构，扩大市场占有率、扩大实质客户群，进而大幅度提升订单量，实现销售收入的大幅度增长。

4、完善管理机制，统筹公司资源

公司于2016年开始引入阿米巴经营理念，进一步加强成本控制，提高效率，效益得以提升。2017年度，公司将继续加深与深越光电、深圳联懋的内部整合，完善产业互动、协调管理团队，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实力。同时公司也将通过提高设备自动化水平、完善工艺流程、有效控制成本，进一步调整、优化管理体制，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逐步建立有效、顺畅的管理流程，进一步规范各级子公司的管理程序，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健全内部控制体系。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

1、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业务的不断拓展，公司资产规模、业务规模、人员及管理队伍的持续扩大和经营实体的增加，对公司的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也对现有管理制度及管理体系带来新的挑战。公司若不能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和管理能力，适应公司对管理的需要，将可能面临较大的管理风险。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管理团队建设，引进优秀管理人才，优化管理队伍和管理架构，提升公司整体管理能力，研究制定包括切实有效的绩效考核机制、人才管理和激励约束机制等在内的管理体制和措施，提升管理水平，降低管理风险。

2、重组整合风险

2013年底公司通过与深越光电的合并重组，使深越光电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时在2014年底，公司又开始启动新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2015年7月公司顺利完成收购，深圳联懋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前，公司和标的企业虽然处于同一产业链，但业务模式和生产管理均有一定程度的差异，重组完成后需要在组织机构、管理团队、业务体系、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方面进行整合，而在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和管理等方面的整合到位需要一定时间，因此，重组完成后能否实现顺利整合以及整合的快慢都可能会对公司的正常业务发展造成一定影响。

公司充分认识到重组整合的重要性，公司会进一步深化在组织机构、管理团队、市场资源、业务合作等方面的整合，提高协同效应，提升公司整体管理能力和管理水平，降低整合和磨合过程中的负面影响，降低重组整合风险。

3、视窗防护屏业务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历史上视窗防护屏业务长期与国际品牌合作，随着公司传统国际客户自身市场地位的下降，公司必须大力开拓国内市场。而部分国内客户采用的多品种、小批量、项目切换速度快的市场策略导致公司整体生产效率下降，合作项目的研发成本和制造成本大幅上升。如果公司无法适应国内客户市场的竞争环境，在产品质量、成本控制、供货能力、技术创新、响应速度等方面不能有效满足国内主流客户的要求，可能存在公司产品市场竞争能力不足，导致视窗防护屏业务盈利能力持续不佳的风险。

公司将在加强质量管控和成本管控的基础上，提升精益化生产的水平，充分利用多年的产业经验和技術优势，进一步拓

展市场，扩大产能规模、同时优化产品结构和提升产品性能，针对不同类型客户的特点和要求，提升公司的服务能力，适应客户多方位的要求和变化，通过积聚规模、优化质量、领先技术、优质服务等方式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

4、视窗防护屏业务持续亏损的风险

随着视窗防护屏行业投资的增加和产能的逐步释放，视窗防护屏市场竞争激烈。下游手机行业增长趋缓，终端厂商迫于市场压力不断降低产品价格，倒逼上游部件供应商持续降价，行业产品价格有逐年下降风险；同时视窗防护屏行业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原料价格也可能进入上升周期。未来公司视窗防护屏业务存在业绩持续亏损的风险。

虽然公司手机视窗防护屏及平板视窗防护屏等其他产品业务持续亏损，但2016年第三季度防护屏业务的收入、毛利已经有所改善。公司于2016年开始引入阿米巴经营理念，进一步加强成本控制，提高效率，效益得以提升；公司两次并购的协同效应逐渐发挥，2016年下半年视窗防护屏的销售和毛利情况均有明显好转；公司积极谋求转型，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2016年下半年公司新开发并获得日本显示公司、康宁公司、友达光电(纳闽)有限公司等业内大客户的供应商认证及平板电脑视窗防护屏、笔记本电脑视窗防护屏、车载视窗防护屏等产品的订单。同时，通过多年来在手机视窗防护屏领域的耕耘，公司已积累了较为深厚的技术经验和优势，并已根据市场需求在3D曲面玻璃盖板领域提前布局，在3D成型、3D曲面印刷、3D曲面贴合等方面掌握了较为成熟的生产技术，开发出了3D曲面玻璃盖板等较高毛利率的产品。目前，公司3D曲面玻璃盖板已开始小规模量产，为华为智能手环等产品提供配件产品，并为多款手机打样试产。公司3D曲面玻璃盖板业务的核心技术来源于历史上2D和2.5D视窗防护屏业务的技术储备，而3D曲面玻璃盖板业务也可带动传统2D和2.5D视窗防护屏业务的发展。

5、产品升级及持续技术创新能力不足的风险

触摸屏、触控模组及精密结构件产品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进步和更新较快。目前行业相关的视窗防护屏领域、触控领域、显示领域、模具领域的产品技术整合和产业整合趋势，导致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不断涌现和不断升级，行业的快速发展对技术创新能力的要求越来越高，从远期来看，具有应用前景的新兴技术将对现有技术构成一定的影响，公司存在产品升级及持续创新能力不足的风险。

公司将继续加强研发队伍建设，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研发的战略规划和研发管理，提高技术创新能力，结合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开发适合公司业务特点的新产品和新技术，降低公司风险。

6、核心技术和业务人才不足或流失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范围和经营规模的扩大，组织结构趋于复杂、管理难度加大，公司对技术型、管理型高素质人才的需求增加。公司目前的管理体系和组织运行模式已较为健全，但若公司在发展中不能及时制定有效的人力资源激励措施、完善组织管理架构和实施有效控制，则公司的运营管理将面临一定的风险。

公司将继续完善人才梯队建设、建立有效的考核与激励机制，并通过改善工作环境、提供发展机会、鼓励创新、建立健

康和谐的企业文化提高员工的归属感，吸引和留住优秀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同时大力推进生产过程的智能制造，提升生产自动化水平；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打造一个团结协作、充满活力的经营队伍，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7、对外投资失败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1,500万元人民币受让韩国（株）Melfas Inc. 持有的星谷触控49%的股权及该部分股权所对应的全部权益。2016年5月6日，星谷触控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鉴于星谷触控的投资项目具有较高技术复杂性，多年开发未达预期，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了一定影响，同时存在着未来持续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截止报告期末，星谷触控尚处于重新整合阶段。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深圳联懋对锐鼎制工的股权进行了受让与增资，锐鼎制工成为公司的控股孙公司，由于金属结构件的表面成型、表面处理技术随着行业的发展而不断革新，金属结构件产品市场领域竞争进一步加大，存在投资失败的风险。

公司将通过对星谷触控的生产经营范围调整，进行业务整合，提高管理效率，充分发挥内部资源的协同效应，以更好地整合公司的生产和销售渠道，最大限度地提升公司业务优势。另外将不断总结、沉淀现有结构件技术，充分发挥锐鼎制工在精密结构件领域的优势，不断推进技术创新，完善和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4 月 1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06 月 0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09 月 2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11 月 1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4月12日，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24,738,30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324,738,305股。2016年4月29日，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48,108,942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0.00
可分配利润（元）	130,600,334.44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5 年 3 月 12 日，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由于 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亏损，整体盈利状况不理想，故 2014 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

2016 年 4 月 12 日，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24,738,305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该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现金分红。

2017 年 3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经审议决定 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 年	0.00	146,051,894.73	0.00%		
2015 年	0.00	65,078,414.95	0.00%		
2014 年	0.00	26,897,152.08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毛肖林、洪晨耀、深圳市群策群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交易对方毛肖林、洪晨耀、深圳群策群力承诺：“本人/本企业因本次交易所获得的星星科技股份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2013 年 12 月 30 日	三年	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已履行完成承诺事项。
	毛肖林、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洪晨耀、南海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群策群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毛肖林、洪晨耀、海通开元、南海创新、群策群力作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承诺，为避免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星星科技的潜在同业竞争，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星星科技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合作、受托经营或者其他任何方式从事与星星科技及其下属公司相同、相似或者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2、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承诺，如本人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星星科技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发生竞争的，则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星星科技，并将该商业机会给予星星科技。3、本人保证将努力促使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投资与星星科技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4、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不利用对星星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任何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星星科技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5、如本人（本公司/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星星科技所有；如因此给星星科技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及时、足额赔偿星星科技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毛肖林、洪晨耀、海通开元、南海创新、群策群力作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在作为星星科技的股	2013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截止到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东期间，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星星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化原则、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星星科技公司章程、深越光电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星星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承诺不利用星星科技的股东地位，损害星星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3、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星星科技及其下属企业向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投资或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或者资金支持。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同意，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星星科技其他股东、星星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			
	NEW POPULAR TECHNOLOGY CO.,LTD.、TYCOON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资阳弘信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比邻前进（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台州椒江祺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NEW POPULAR、TYCOON POWER 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后，认可并尊重叶仙玉在星星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不对叶仙玉在星星科技中的实际控制地位提出任何形式的异议，不以任何方式谋求星星科技的控制权，亦不单独或与除 TYCOON POWER/NEW POPULAR 外的任何第三方协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实际形成一致行动）对叶仙玉在星星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地位进行任何形式的威胁。德懋投资、资阳弘信、比邻前进、祺鸣投资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后，认可并尊重叶仙玉在星星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不对叶仙玉在星星科技中的实际控制地位提出任何形式的异议，不以任何方式谋求星星科技的控制权，亦不单独或与任何第三方协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实际形成一致行动）对叶仙玉在星星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地位进行任何形式的威胁。	2015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截止到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NEW POPULAR TECHNOLOGY CO.,LTD.、TYCOON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资阳弘信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比邻前进（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NEW POPULAR、祺鸣投资、德懋投资、TYCOON POWER、资阳弘信、比邻前进就本次重组完成后的关联交易事宜出具以下承诺与声明：1、本公司/企业在作为星星科技的股东期间，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星星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化原则、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星星科技公司章程、深圳联	2015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截止到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限合伙)、台州椒江祺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懋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星星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公司/企业承诺不利用星星科技的股东地位,损害星星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3、本公司/企业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星星科技及其下属企业向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投资或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或者资金支持。本公司/企业同意,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星星科技其他股东、星星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			
	NEW POPULAR TECHNOLOGY CO.,LTD.、TYCOON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NEW POPULAR、德懋投资和 TYCOON POWER 承诺深圳联懋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8,000 万元、15,000 万元、18,000 万元和 21,600 万元。同时就利润补偿安排等详细内容:如利润补偿金额计算、补偿方式等见 2015 年 7 月 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修订稿)》。	2014 年 01 月 01 日	四年	截止到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资阳弘信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比邻前进(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资阳弘信、比邻前进承诺:截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之日,如本公司/企业持续拥有认购星星科技股份的资产权益的时间超过 12 个月,则在本次发行中认购的星星科技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如本公司/企业持续拥有认购星星科技股份的资产权益的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则在本次发行中认购的星星科技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2015 年 07 月 27 日	一年	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已履行完成承诺事项。
	NEW POPULAR TECHNOLOGY CO.,LTD.、TYCOON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台州椒江祺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NEW POPULAR、祺鸣投资、德懋投资、TYCOON POWER 承诺:本次交易所获得的星星科技向本公司/企业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2015 年 07 月 27 日	三年	截止到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所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即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5 年 11 月 09 日	一年	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已履行完成承诺事项。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	叶仙玉、王先玉、王春桥、荆萌、殷爱武、星星集团	股份限售承诺	叶仙玉、王先玉、王春桥、荆萌、殷爱武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	2011 年 08	三年、长期	截止到报告期末,上述承

诺	有限公司		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之上市公告书》中承诺情况如下："自星星科技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星星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星星科技股份，也不由星星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担任星星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星星科技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申报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星星科技股份。"星星集团有限公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之上市公告书》中承诺：自星星科技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我公司在星星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星星科技股份，也不由星星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	月 19 日		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叶仙玉、王先玉、王春桥、荆萌、殷爱武、国科瑞华创业投资企业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叶仙玉、王先玉、王春桥、荆萌、殷爱武、国科瑞华创业投资企业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星星科技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与星星科技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在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星星科技股份期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星星科技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如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星星科技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本企业）将立即通知星星科技，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星星科技，以确保星星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3、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星星科技所有；如因此给星星科技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及时、足额赔偿星星科技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叶仙玉、王先玉、王春桥、荆萌、殷爱武、国科瑞华创业投资企业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中作出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本人（本企业）将善意履行作为星星科技股东的义务，不利用所处股东地位，就星星科技与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星星科技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星星科技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星星科技必须与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星星科技章程及其他规定，依法履行审批程序。2、如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星	2011 年 08 月 19 日	长期	截止到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星科技经济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同意赔偿相应损失。 3、上述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人（本企业）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星星科技的股份。"			
	叶仙玉、王先玉、王春桥、荆萌、殷爱武、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2011 年 3 月 28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叶仙玉及其控制的星星集团有限公司与王先玉、王春桥、荆萌、殷爱武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主要约定如下：1、各方同意，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应采取一致行动；2、采取一致行动的方式为：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3、各方同意，本协议有效期内，在任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出议案之前，或在行使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等事项的表决权之前，一致行动人内部先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进行协调；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一致行动人中所持股份最多的股东意见为准。4、在本协议有效期内，除关联交易需要回避的情形外，各方保证在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时按照各方事先协调所达成的一致意见行使表决权。各方可以亲自参加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本协议他方代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5、在本协议有效期内，除关联交易需要回避的情形外，在董事会召开会议表决时，相关方保证在参加公司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按照各方事先协调所达成的一致意见行使表决权。如担任董事的一方不能参加董事会需要委托其他董事参加会议时，应委托本协议中的他方董事代为投票表决。6、各方应当遵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协议的约定以及各自所作出的承诺行使权利。7、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时终止。有效期满，各方如无异议，自动延期三年。本协议一经签订即不可撤销，除非本协议所规定的期限届满。2011 年 5 月 31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叶仙玉及其控制的星星集团有限公司与王先玉、王春桥、荆萌、殷爱武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具体如下：1、各方同意，将《一致行动人协议》第 3 条修改为—各方同意，本协议有效期内，在任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出议案之前，或在行使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等事项的表决权之前，一致行动人内部先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进行协调，直至达成一致意见。2、本补充协议为《一致行动人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一致行动人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补充协议未予变更之相关事宜，仍按《一致行动协议》的约定执行；《一致行动人协议》与本补充协议不一致之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3、本补充协议自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为维护本次重组后星星科技的控制权稳定，上述一致行动各方	2011 年 03 月 28 日	至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满 72 个月时终止	截止到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已于 2013 年 9 月 27 日分别出具了声明，同意上述《一致行动人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在有效期满后自动延期三年。			
	叶仙玉、蒋亦标、林海平、王先玉、毛肖林、潘清寿、孙华、谢汉萍、王涌、王太平、俞毅、吴丹枫、陈美芬、李伟敏、鄂勇刚、洪晨耀、黄顺昌、邵国峰、张文铎	其他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及监管机构的相应处罚。	2016 年 08 月 09 日	长期	截止到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王涌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孙华、谢汉萍、洪晨耀、鄂勇刚因换届选举离任，鉴于此，王涌、孙华、谢汉萍、洪晨耀、鄂勇刚对该承诺事项申请豁免。同时，公司 2016 年 9 月 13 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俞毅为公司独立董事，因此俞毅先生任职期间应履行该承诺事项。
	叶仙玉、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016 年 08 月 09 日	长期	截止到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控股孙公司锐鼎制工、全资孙公司联懋科技、全资孙公司越众光电、全资孙公司广东深越，具体如下：

1、2015年11月27日，公司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股权投资的议案》，同意深圳联懋先以自有资金受让深圳沐浴阳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锐鼎制工44.00%的股权及该部分所对应的全部权益，并同意深圳联懋未来通过增资扩股等方式实现锐鼎制工不低于51%的股权。2015年12月25日，经深圳市龙岗区经济促进局“深外资龙复【2015】0615号”文件批准，深圳沐浴阳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持有尚未履行出资义务的44%股权以1元人民币转让给深圳联懋，锐鼎制工于2016年1月4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止2016年1月5日，深圳联懋出资4,400万元，履行了出资义务，占当时锐鼎制工注册资本44%，本次投资后，深圳联懋在锐鼎制工董事会五名董事成员中委派三名董事，已实质控股锐鼎制工，公司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16年1月27日，锐鼎制工完成了增资的变更登记手续，深圳联懋持有其51.0018%股权。2016年4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控股孙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深圳联懋以现金16,571万元对锐鼎制工进行增资。截至本报告期末，锐鼎制工完成了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深圳联懋持有锐鼎制工80%股权（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066）。

2、公司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深圳联懋设立全资孙公司联懋科技，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人民币（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005）。

3、公司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全资孙公司拟合资成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越光电与全资孙公司深众光电分别在东莞市塘厦镇、东莞市石排镇合资设立全资孙公司。2016年9月28日，越众光电、广东深越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106）。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安静、舒铭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12月30日，公司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股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议案，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本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公告日期：2016年12月14日，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2016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星星集团发生物业管理服务费 541,402.69 元，与关联方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发生员工宿舍及物业管理费 603,260.00 元、水电费 580,190.50 元，向关联公司江西水晶光电有限公司销售产品 58 元，向关联方星星置业有限公司销售水电 115,305.49 元；全资子公司星谷触控与关联方星星集团发生物业管理服务费 331,122.76 元，与关联方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发生厂房租赁费 2,083,971.11 元、水电费 218,349.85，向关联公司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电费 2,124,739.21 元。

2016 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联懋向关联公司江西水晶光电有限公司采购商品 912.91 元，关联公司深圳九星智能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向深圳联懋租赁办公楼发生租赁费 189,614.50 元。

2016 年度，公司向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微电子”）销售商品 2,805,575.95 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星弛向天马微电子销售视窗防护屏 374,499.06 元；公司全资子公司深越光电向天马微电子销售触摸屏 8,317,543.11 元，销售材料 93,389.85 元，采购商品 70,678.75 元，向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天马微电子全资子公司）采购材料 28,864.23 元。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2010 年 7 月 8 日，公司与东莞市石龙镇西湖股份经济联合社订立《东莞市房屋租赁合同》，向其租赁石排镇石排大道大基工业区房屋，连同该房屋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作工业和员工宿舍使用。该出租房屋建筑面积共 38,707.9 平方米，租

赁期限 15 年，自 2010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止。该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2) 2016 年 9 月 1 日，深越光电与姜跃武订立《深圳市房屋租赁合同》，向其租赁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黎光社区黎光新工业区 118 号工厂及宿舍，作厂房、员工宿舍使用，该出租房建筑面积 25,20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16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止，该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3) 2016 年 11 月 28 日，深越光电与深圳市中化联化工有限公司订立《房屋租赁合同（续租）》，向其租赁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章阁社区塘前村中化联工业园 C 栋三、四楼、D 栋二楼，该出租房建筑面积合计 4,32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16 年 12 月 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止。该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4) 2015 年 10 月 01 日，深众光电与倍利得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订立《深圳市房屋租赁合同》，向其租赁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陂头吓社区泗黎路倍利得工业园内的主厂房 4 楼及露台、办公楼 5-6 楼、综合楼 5 楼、员工宿舍 3-4 楼等，租赁期限 2 年，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该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5) 2013 年 9 月 1 日，星谷触控与星星置业订立《厂房租赁合同》，租赁台州市椒江区洪家后高桥村星星电子园区 11、12 号楼（产权证编号 14、15 号厂房），建筑面积合计为 13,796.78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10 年，自 2013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其中 2013 年 9 月 1 日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租金按 13 元/平方/月，物业费按 2 元/平方/月计算。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租金及物业费根据物价、市场状况调整。该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6) 2014 年 12 月 9 日，深圳联懋与深圳市华商道实业有限公司订立《深圳市房屋租赁合同》，向其租赁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约社区宝南工业区 3 号厂房和 5 号厂房，建筑面积合计为 17,032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9 日止。该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7) 2014 年 12 月 9 日，深圳联懋与吕运添订立《深圳市房屋租赁合同》，向其租赁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同乐社区宝龙工业区锦龙三路北 33-1 号厂房和 35 号 2#厂房，作厂房使用，建筑面积合计为 13,501.68 平方米，33-1 号厂房租赁期限自 2014 年 12 月 4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35 号 2#厂房租赁期限自 2014 年 12 月 4 日至 2023 年 4 月 1 日止。该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8) 2016 年 5 月 25 日，深圳联懋与亮信灯饰（深圳）有限公司订立《深圳市房屋租赁合同》，向其租赁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江岭社区江岭路 6 号第 1 栋房屋、第 2 栋房屋及第 7 栋房屋共三处建筑，分别作厂房、办公、住宅使用，建筑面积合计为 67,928.68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3 年，自 2016 年 6 月 1 日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止。该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9) 2016 年 1 月 30 日，深越光电与东莞凯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订立《厂房租赁合同》，向其租赁东莞市塘厦镇科苑城信息产业园工业村内鹿乙路 A10 号 C15 及 A12 号 C13A，建筑面积合计为 14,40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16 年 2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止。该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广东星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03 月 28 日	13,000	2014 年 04 月 26 日	286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4 年 05 月 30 日	328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4 年 07 月 30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广东星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16 日	4,5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901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深圳市深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 01 月 29 日	9,000	2015 年 09 月 28 日	2,449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广东星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01 月 29 日	11,100	2015 年 01 月 28 日	1,108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深圳市深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 02 月 17 日	50,000	2015 年 08 月 26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是	否
			2015 年 08 月 25 日	4,995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是	否
			2015 年 09 月 09 日	5,991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是	否
			2015 年 11 月 11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是	否
			2015 年 11 月 04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是	否
广东星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02 月 17 日	30,000	2015 年 11 月 26 日	1,326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是	否
深圳市联懋塑胶有限公司	2015 年 08 月 01 日	82,000	2015 年 08 月 01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是	否
			2015 年 08 月 27 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是	否
			2015 年 09 月 14 日	21,373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5 年 10 月 22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5 年 10 月 25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是	否
深圳市深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 09 月 15 日	90,000	2015 年 09 月 15 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02 月 03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深圳市深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22 日	170,000	2016 年 03 月 25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04 月 20 日	657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04 月 20 日	1,336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04 月 22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05 月 25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07 月 21 日	4,997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08 月 23 日	686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08 月 31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09 月 05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10 月 26 日	32,067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11 月 22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11 月 24 日	595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11 月 24 日	2,257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11 月 25 日	4,121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12 月 07 日	4,446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12 月 19 日	2,275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12 月 23 日	1,471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深圳市联懋塑胶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22 日	110,000	2016 年 04 月 29 日	2,531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08 月 17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08 月 26 日	2,89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08 月 26 日	7,067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08 月 29 日	4,967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08 月 30 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10 月 01 日	13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10 月 01 日	27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10 月 01 日	68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10 月 26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10 月 26 日	5,5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11 月 04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11 月 15 日	966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12 月 02 日	4,934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12 月 08 日	11,839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12 月 28 日	2,2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广东星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22 日	10,000	2016 年 05 月 10 日	1,086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深圳市锐鼎制工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22 日	11,000	2016 年 04 月 14 日	3,653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04 月 13 日	3,65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2016 年 10 月 13 日	25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301,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53,04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590,6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84,49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深圳市锐鼎制工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26 日	18,700	2016 年 04 月 26 日	2,403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18,7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2,40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18,7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2,403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319,7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55,45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609,3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86,897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6.49%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秉承和谐社会、以人为本的理念，将社会责任意识贯穿于公司发展的各个环节，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积极承担对职工、客户、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实施企业人才战略，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通过知识技能的理论培训及实践操作技能培训等方式使员工得到切实的提高和发展，维护员工权益。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积极履行纳税义务，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根据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公布的 2016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公司属于重点排污单位，监管类别为“省控（水）”。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生产经营管理，坚持从源头入手，加强过程管控，保证建设项目环保投入，开展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公司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水含 COD、氨氮。公司对重点排污口实施连续监控，保证了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转和持续、稳定、达标排放。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 是 ☒ 否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 年 2 月 4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 2016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浙江星谷触控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 1,500 万元人民币受让韩国（株）Melfas Inc.持有的星谷触控 49%股权及该部分股权所对应的全部权益。2016 年 5 月 6 日，星谷触控取得了台州市椒江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6 年 7 月 5 日，韩国（株）Melfas Inc.、星谷触控及公司就韩国（株）Melfas Inc.向星谷触控提供的合计 584.4675 万美元的借款本金以及相应的利息进行债务重组，并签订了《债务重组协议》。公司向星谷触控提供人民币 500 万元借款支付给韩国（株）Melfas Inc.，韩国（株）Melfas Inc.同意就债务余额部分（计算公式为：584.4675 万美元的借款本金以及相应的利息减去人民币 500 万元）全部予以豁免（公告日期：2016 年 7 月 6 日，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075）。

2、2016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关于拟回购毛肖林、洪晨耀和深圳群策群力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及《关于拟回购 NEW POPULAR、德懋投资和 TYCOON POWER 应补偿股份的议案》。2016 年 4 月 28 日，公司实施完毕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告日期：2016 年 4 月 22 日，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040）；2016 年 6 月 15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相关股东补偿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此次股份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 649,476,610 股变更为 639,708,942 股。2016 年 7 月，公司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告日期：2016 年 7 月 25 日，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078）。

3、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胜华科技账款 4,893.04 万元，上述款项已与胜华科技核对确认，本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已在 2014 年年度报告中单项按 30.00%计提坏账准备。2015 年度，公司已经按照胜华科技的公告内容进行了债权申报并参与其关系人会议，但胜华科技重整方案尚未明确，依据谨慎性的原则，公司已在 2015 年年度报告中对胜华科技的应收账款补计提了 50.00%的坏账准备。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对胜华科技应收账款累计计提了 80.00%的坏账准备。2016 年 6 月，公司就胜华科技应收账款事项向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6 年 12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日期：2016 年 12 月 16 日，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132）。

4、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告日期：2016 年 8 月 9 日，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2016 年 12 月 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3549 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待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 2015 年 8 月 17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 6 亿人民

币（含 6 亿）的短期融资券；同时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长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2016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6]CP341 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公告日期：2016 年 12 月 20 日，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133）。

6、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6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议案（公告日期：2016 年 12 月 14 日，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2017 年 1 月 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确定 2017 年 1 月 5 日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017 年 2 月 6 日，公司办理完成了股份登记上市手续，确定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2 月 8 日，公司总股本由 639,708,942 股变更为 648,108,942 股（公告日期：2017 年 2 月 6 日，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7-0011）。

7、报告期内，计入公司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2,682.46 万元，其中母公司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266.43 万元、全资子公司广东星驰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64.97 万元、全资子公司深越光电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153.89 万元、全资子公司深圳联懋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066.17 万元、全资子公司星谷触控的政府补助为 131 万元。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 年 11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拍购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深圳联懋以其自有资金参与竞拍购买土地使用权。2015 年 12 月 23 日，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委托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以挂牌方式公开出让 G14318-0122 宗地的土地使用权。经公开交易，深圳联懋以人民币 9,534 万元成功竞得该土地使用权，并与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签订了《成交确认书》。2016 年 3 月 31 日，深圳联懋就该地块与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坪山管理局签署了合同编号为深地合字（2015）9029 号的《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公告日期：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034）。

2、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锐鼎制工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金属 CNC 精密结构件生产线的议案》，同意锐鼎制工投资 48,179.12 万元建设金属 CNC 精密结构件生产线，扩大金属精密结构件的生产规模（公告日期：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054）。

3、公司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全资孙公司拟合资成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越光电与全资孙公司深众光电分别在东莞市塘厦镇、东莞市石排镇合资设立全资孙公司。2016 年 9 月 28 日，越众光电、广东深越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公告日期：2016 年 9 月 28 日，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10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8,907,963	58.17%			188,907,963	-115,781,326	73,126,637	262,034,600	40.96%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3,106,668	0.96%			3,106,668	-6,213,336	-3,106,668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53,442,809	47.25%			153,442,809	-104,526,170	48,916,639	202,359,448	31.6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5,447,440	20.15%			65,447,440	-65,512,962	-65,522	65,381,918	10.22%
境内自然人持股	87,995,369	27.10%			87,995,369	-39,013,208	48,982,161	136,977,530	21.41%
4、外资持股	32,358,486	9.96%			32,358,486	-5,041,820	27,316,666	59,675,152	9.33%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2,358,486	9.96%			32,358,486	-5,041,820	27,316,666	59,675,152	9.33%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5,830,342	41.83%			135,830,342	106,013,658	241,844,000	377,674,342	59.04%
1、人民币普通股	135,830,342	41.83%			135,830,342	106,013,658	241,844,000	377,674,342	59.04%
三、股份总数	324,738,305	100.00%			324,738,305	-9,767,668	314,970,637	639,708,94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股本变动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15 年度权益分派，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24,738,3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324,738,305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324,738,305 股变更为 649,476,610 股；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回购并注销相关股东业绩补偿股份合计 9,767,668 股，公司总股本由此变更为 639,708,942 股。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1）原副总经理荆萌、王春桥离任锁定期已满，合计解除限售 22,224,148 股；（2）2016 年 5 月 17 日，公司根据高管锁定股份的相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将叶仙玉先生持有的 3,942,466 股公司股份解除锁定；（3）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叶仙玉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其一致行动人王先玉、王春桥、荆萌、殷爱武合计持有的 9,200,000 股股份。按照高管锁定股份的相关规定，叶仙玉先生该次受让的 9,200,000 股的 75%股份即 6,900,000 股自动转为高管锁定股；（4）资阳弘信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比邻前进（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首发后承诺股票锁定期已届满，解除限售 11,449,926 股；（5）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5 位股东首发后承诺股票锁定期已届满，解除限售 52,880,000 股；（6）毛肖林、洪晨耀、深圳市群策群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首发后承诺股票锁定期已届满，解除限售 77,870,524 股。按照高管锁定股份的相关规定，毛肖林先生持有股份 66,070,786 股的 75%即 49,553,090 股自动转为高管锁定股，洪晨耀先生持有股份 7,867,088 股的 75%即 5,900,316 股自动转为高管锁定股。

综上，报告期内，有限售流通股份增加 73,126,637 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增加 241,844,00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6 年 4 月 12 日，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24,738,3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同时，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拟回购毛肖林、洪晨耀和深圳群策群力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及《关于拟回购 NEW POPULAR、德懋投资和 TYCOON POWER 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1 元人民币的价格回购并注销毛肖林、洪晨耀和深圳群策群力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1,329,476 股；以 1 元人民币的价格回购并注销 NEW POPULAR、德懋投资、TYCOON POWER 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8,438,192 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实施完成后，本次所转增股份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2、2016 年 6 月 15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以 1 元人民币的价格回购毛肖林、洪晨耀和深圳群策群力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1,329,476 股及以 1 元人民币的价格回购 NEW POPULAR、德懋投资、TYCOON POWER 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8,438,192 股的注销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由 324,738,305 股增加至 639,708,942 股。如按变动前股本 324,738,305 股计算，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 0.45 元，稀释每股收益 0.45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19 元。以最新期末股本 639,708,942 股计算，报告期基本每股份收益 0.23 元，稀释每股收益 0.23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5.17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洪晨耀	4,000,000	1,966,772	3,867,088	5,900,316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毛肖林	33,600,000	16,517,696	32,470,786	49,553,09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群策群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3,932,650	1,932,650	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孙华	57,375	0	57,375	153,000	离任高管锁定	2017 年 7 月 3 日
荆萌	5,107,038	5,107,038	0	0	离任高管锁定	2016 年 2 月 16 日
王春桥	6,005,036	6,005,036	0	0	离任高管锁定	2016 年 2 月 16 日
王先玉	7,900,920	0	7,900,920	15,801,840	高管锁定股	每年一月份第一个交易日解锁其上年末所持股份总数的 25%
叶仙玉	31,325,000	3,942,466	38,225,000	65,607,534	高管锁定股	每年一月份第一个交易日解锁其上年末所持股份总数的 25%
比邻前进(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4,993	2,289,986	1,144,993	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6 年 7 月 28 日
资阳弘信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579,970	9,159,940	4,579,970	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6 年 7 月 28 日
TYCOON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6,969,520	0	5,880,150	12,849,67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8 年 7 月 28 日
NEW POPULAR TECHNOLOGY CO., LTD	25,388,966	0	21,436,516	46,825,482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8 年 7 月 28 日
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792,718	0	18,396,346	40,189,064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8 年 7 月 28 日
台州椒江祺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96,427	0	12,596,427	25,192,854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8 年 7 月 28 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瑞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33,333	10,666,666	5,333,333	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6 年 11 月 11 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	5,000,000	10,000,000	5,000,000	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6 年 11 月 11 日

德泓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售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泓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3,333	666,666	333,333	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6年11月11日
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106,668	6,213,336	3,106,668	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6年11月11日
申万菱信基金－光大银行－申万菱信资产－华宝瑞森林定增1号	7,333,333	14,666,666	7,333,333	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6年11月11日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华融信托－华融·正弘锐意定增基金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333,333	10,666,666	5,333,333	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6年11月11日
合计	188,907,963	101,801,584	174,928,221	262,072,850	--	--

注：2016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的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孙华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离任后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所持股份进行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予以锁定。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由324,738,305股变为639,708,942股，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2016年4月12日，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24,738,30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324,738,305股。2016年4月28日，公司实施完毕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方案，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649,476,610股。同时，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拟回购毛肖林、洪晨耀和深圳群策群力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及《关于拟回购NEW POPULAR、德懋投资和TYCOON POWER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1元人民币的价格回购并注销毛肖林、洪晨耀和深圳群策群力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1,329,476股；以1元人民币的价格回购并注销NEW POPULAR、德懋投资、TYCOON POWER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8,438,192股。2016年6月1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回购注销相关股东9,767,668股股份补偿手续。此次股份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649,476,610股变更为639,708,942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7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5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叶仙玉	境内自然人	13.67%	87,476,712	48,338,356	65,607,534	21,869,178	质押	86,230,000
*毛肖林	境内自然人	10.33%	66,070,786	32,470,786	49,553,090	16,517,696	质押	42,050,000
NEW POPULAR TECHNOLOGY CO., LTD	境外法人	7.32%	46,825,482	21,436,516	46,825,482	0		
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8%	40,189,064	18,396,346	40,189,064	0	质押	32,000,000
台州椒江祺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4%	25,192,854	12,596,427	25,192,854	0		
国科瑞华创业投资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0%	24,300,000	1,717,140	0	24,300,000		
王先玉	境内自然人	2.64%	16,869,120	6,334,560	15,801,840	1,067,280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	14,356,800	7,178,400	0	14,356,800	质押	14,356,800
TYCOON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境外法人	2.01%	12,849,670	5,880,150	12,849,670	0		
管敏宏	境内自然人	1.58%	10,080,000	5,040,000	0	10,08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星星集团、王先玉、王春桥、荆萌、殷爱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叶仙玉先生的一致行动人；TYCOON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为 NEW POPULAR TECHNOLOGY CO., LTD 的一致行动人，管敏宏先生任星星集团控制的浙江星星便洁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国科瑞华创业投资企业	24,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300,000
叶仙玉	21,869,178	人民币普通股	21,869,178
*毛肖林	16,517,696	人民币普通股	16,517,696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14,356,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56,800
管敏宏	10,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80,000
王春桥	9,610,072	人民币普通股	9,610,072
荆萌	8,214,076	人民币普通股	8,214,076
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5,060,700	人民币普通股	5,060,7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988,200	人民币普通股	4,988,2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858,688	人民币普通股	4,858,68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星星集团、王先玉、王春桥、荆萌、殷爱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叶仙玉先生的一致行动人，管敏宏先生任星星集团控制的浙江星星便洁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注：证券账户名称前标注“*”的股东所持股份含有登记日收市后由限售股解限而来的股份，该股份可于次一日上市交易。限售股定义参见中国证监会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 号。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 码	主要经营业务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叶仙玉	1999 年 12 月 30 日	72004401-X	货运（普通运货）（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家用电器、制冷设备、光电子产品和卫生洁具制造、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金属材料、装饰材料、建筑材料、卫生器具、家具、办公用品、床上用品批发、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 控股和参股的其他 境内外上市公司的 股权情况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在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40,981,923 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 21.27%。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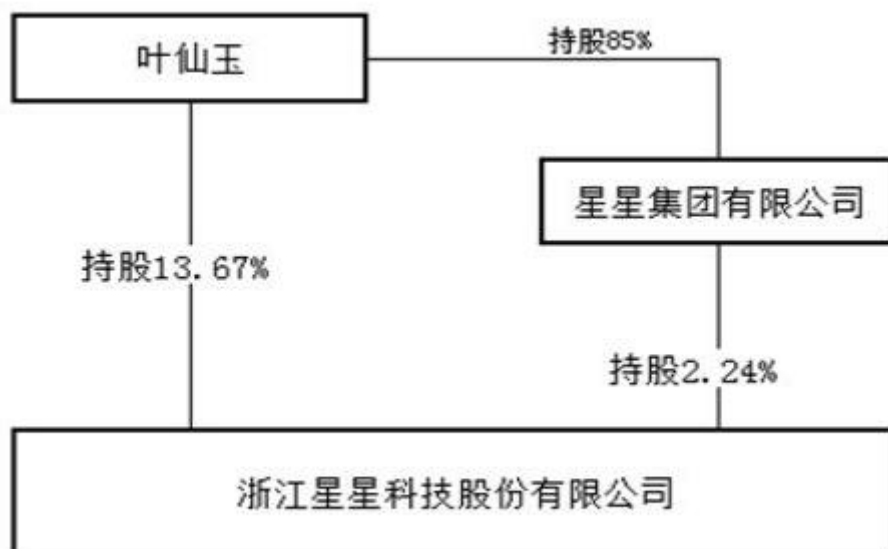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叶仙玉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星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民建中央委员、浙江省工商联执委、台州市人大代表、台州市工商联副会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叶仙玉通过星星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0,981,923 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 21.27%。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上图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39,708,942 股为计算基础。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叶仙玉	董事	现任	男	60	2010年10月08日	2019年12月30日	39,138,356	9,200,000	0	39,138,356	87,476,712
王先玉	董事长	现任	男	53	2010年10月08日	2019年12月30日	10,534,560	0	4,200,000	10,534,560	16,869,120
毛肖林	董事兼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14年02月17日	2019年12月30日	33,600,000	0	0	32,470,786	66,070,786
潘清寿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8	2016年04月12日	2019年12月30日	0	0	0	0	0
林海平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0年10月08日	2019年12月30日	0	0	0	0	0
蒋亦标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0年10月08日	2019年12月30日	0	0	0	0	0
王太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4年02月17日	2019年12月30日	0	0	0	0	0
吴丹枫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33	2016年04月12日	2019年12月30日	0	0	0	0	0
俞毅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6年09月13日	2019年12月30日	0	0	0	0	0
泮玲娟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62	2010年10月08日	2019年12月30日	0	0	0	0	0
李雪君	监事	现任	女	39	2012年09月10日	2019年12月30日	0	0	0	0	0
章琦	监事	现任	男	39	2010年10月08日	2019年12月30日	0	0	0	0	0
黄顺昌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7	2015年08月17日	2019年12月30日	0	0	0	0	0
洪晨耀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14年03月26日	2017年01月05日	4,000,000	0	0	3,867,088	7,867,088
鄂勇刚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4年03月26日	2017年01月05日	0	0	0	0	0

张文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4年03月26日	2019年12月30日	0	0	0	0	0
邵国峰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7	2014年03月26日	2019年12月30日	0	0	0	0	0
陈美芬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8	2014年03月26日	2019年12月30日	0	0	0	0	0
李伟敏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1	2016年05月31日	2019年12月30日	0	0	0	0	0
孙华	董事	离任	男	50	2010年10月08日	2016年12月30日	76,500	0	0	76,500	153,000
谢汉萍	独立董事	离任		64	2010年10月08日	2016年12月30日	0	0	0	0	0
金克文	副总经理	离任		50	2015年12月18日	2016年06月02日	0	0	0	0	0
王涌	独立董事	离任		49	2011年01月21日	2016年09月13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87,349,416	9,200,000	4,200,000	86,087,290	178,436,706

注：2017年1月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邵国峰先生、李伟敏先生、张文铎先生、黄顺昌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陈美芬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同意聘任李伟敏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洪晨耀先生、鄂勇刚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于2017年1月5日终止。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潘清寿	副董事长	任免	2016年04月12日	聘任
吴丹枫	独立董事	任免	2016年04月12日	聘任
李伟敏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16年05月31日	聘任
俞毅	独立董事	任免	2016年09月13日	聘任
金克文	副总经理	离任	2016年06月02日	个人原因申请离职
孙华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12月30日	任期满离任
谢汉萍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12月30日	任期满离任
王涌	独立董事	离任	2016年08月27日	个人原因申请离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叶仙玉：男，中国国籍，1957年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星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民建中央委员、浙江省工商联执委、台州市人大代表、台州市工商联副会长；历任路桥金属软件厂供销科长、黄岩马铺制冷设备厂厂长、椒江市精艺交电器材厂厂长、椒江市电冰箱厂厂长、浙江星星电器工业公司总经理。

蒋亦标：男，中国国籍，1963年出生，本科学历。2005年至今任星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深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中国科技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董事；历任浙江省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业务部副经理、金信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信托业务部总经理。

林海平：男，中国国籍，1964年出生，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工业工程专业，大专学历，工程师职称。1988年进入星星集团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星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台州星星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历任深圳市颐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董事、台州市政协委员、椒江区工商联（总商会）副主席、椒江区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

王先玉：男，中国国籍，1964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10月至2012年8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10年10月8日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目前兼任浙江星谷触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星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深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联懋塑胶有限公司董事、台州市椒江区政协常委；历任合肥科聚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深圳亨达莱真空技术工程公司副总经理、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深圳豪威真空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毛肖林：男，中国国籍，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深圳市深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创始人之一，2006年9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深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浙江星谷触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联懋塑胶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锐鼎制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潘清寿：男，中国国籍，1969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12月加入深圳市联懋塑胶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联懋塑胶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锐鼎制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王太平：男，中国国籍，196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国际注册管理咨询师、浙江省首批聘用内审实务专家，拥有国家发明专利一项。曾就职于安阳钢铁集团、杭州永磁集团、杭州中球冠集团、浙江万丰企业集团，2017年1月起任金帝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俞毅：男，中国国籍，1965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上海财经大学世界经济系硕士。现为浙江工商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国际贸易研究所所长，浙江省“151人才工程”培养对象，浙江省中青年学科带头人，国家级精品课程、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

课程“国际贸易实务”负责人，浙江工商大学教学名师，浙江省国际贸易学会副会长，至今已在《中国社会科学文摘》、《世界经济》、《财贸经济》、《国际贸易问题》、《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光明日报》等杂志发表论文100余篇，多次获得商务部颁发的全国外经贸研究成果奖。现担任本公司、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丹枫：女，中国国籍，1984年出生，本科学历。曾就职于北京汇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增值业务部、支付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数字娱乐事业部，2013年创立苏州米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现任苏州米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常州游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奥境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本公司独立董事。

泮玲娟：女，中国国籍，1955年出生，大专学历。1999年进入星星集团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星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主任、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历任台州技校财务主管、浙江真空设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主管。

李雪君：女，中国国籍，1978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现任本公司监事、星星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常务副主任。

章琦：男，中国国籍，1978年出生，中专学历。现任本公司台州制造平台副总经理、工会主席。

邵国峰：男，中国国籍，1980年出生，本科学历。2013年加入深圳市深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历任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事业部高级项目经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本部高级销售经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本部产品一部高级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伟敏：男，中国国籍，1986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安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2009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生产管理部、财务部主管，2012年开始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6年5月31日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同时在公司子公司深圳市联懋塑胶有限公司、浙江星谷触控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张文铎：男，中国国籍，1975年出生，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2013年加入深圳市深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历任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锂比品质科长、比亚迪电子部电子开发科科长、比亚迪电子部运营部经理、比亚迪销售中心大客户经理、比亚迪海外销售中心高级总监、比亚迪中央采购高级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黄顺昌：男，中国国籍，1980年出生。2009年9月至今担任深圳市联懋塑胶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锐鼎制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九星智能航空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仙游县芯光润泽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陈美芬：女，中国国籍，1969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历任星星集团财务部销售核算科科长、会计一部副部长、浙江星星冰箱有限公司财务部长、浙江星星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长、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11月加入本公司，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叶仙玉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裁			是
蒋亦标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裁			是
林海平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是
泮玲娟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中心主任			是
李雪君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办公室常务副主任			是
潘清寿	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叶仙玉	浙江星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否
叶仙玉	徐州天信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叶仙玉	徐州金地商都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叶仙玉	徐州银地农机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叶仙玉	台州星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叶仙玉	浙江星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叶仙玉	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叶仙玉	江苏星星家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叶仙玉	浙江星星冷链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蒋亦标	浙江星星冷链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蒋亦标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蒋亦标	中国科技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蒋亦标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蒋亦标	辽宁浙商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蒋亦标	台州市椒江星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否
蒋亦标	徐州银地农机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林海平	台州星星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林海平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王太平	金帝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部总经理			否
潘清寿	华天恒芯半导体（厦门）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潘清寿	深圳弘懋荣和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潘清寿	国民飞骥（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潘清寿	广州宏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潘清寿	上海晶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潘清寿	深圳云创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潘清寿	深圳前海中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吴丹枫	常州游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否
吴丹枫	苏州米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吴丹枫	深圳奥境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泮玲娟	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泮玲娟	浙江星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泮玲娟	江苏星星家电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泮玲娟	台州星星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泮玲娟	台州星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泮玲娟	徐州银地农机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泮玲娟	浙江星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泮玲娟	辽宁浙商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泮玲娟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泮玲娟	台州市椒江星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泮玲娟	徐州天信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泮玲娟	徐州金地商都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黄顺昌	仙游县芯光润泽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黄顺昌	深圳九星智能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独立董事会费实报实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履行情况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合计支付574.81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叶仙玉	董事	男	60	现任		是
蒋亦标	董事	男	54	现任		是
林海平	董事	男	53	现任		是
王先玉	董事长	男	53	现任	90.79	
毛肖林	董事兼总经理	男	40	现任	73.64	
潘清寿	副董事长	男	48	现任	30.29	
王太平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8	
俞毅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2.4	
吴丹枫	独立董事	女	33	现任	6	
泮玲娟	监事	女	62	现任		是
章琦	监事	男	39	现任	23.83	
李雪君	监事	女	39	现任		是
陈美芬	财务总监	女	48	现任	54.65	
李伟敏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31	现任	30	
黄顺昌	副总经理	男	37	现任	28.5	
邵国峰	副总经理	男	37	现任	45.09	
张文铎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45.71	
鄂勇刚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45.11	
洪晨耀	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46.68	
孙华	董事	男	50	离任		
谢汉萍	独立董事	男	64	离任	8	
王涌	独立董事	男	49	离任	5.6	
金克文	副总经理	男	50	离任	30.52	
合计	--	--	--	--	574.81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8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47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96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775（含孙公司人员）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462
销售人员	101
技术人员	902
财务人员	64
行政人员	437
合计	7,96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1
本科	305
大专	1,242
大专以下	6,398
合计	7,966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政策坚持与岗位价值相匹配的基本原则，同时兼顾技术与专业化能力的差别化对待，根据不同类别岗位制定相应的薪酬等级体系，在每个薪酬等级体系内根据其技术能力、专业化能力水平确定对应的薪酬。

3、培训计划

公司各部门根据自身情况，经过需求调查以及往年的培训结果反馈，编制各部门年度培训计划，并报人力资源部备案。公司人力资源部每年根据需求制定对相关岗位人员的年度培训计划，报公司批准后执行。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与召开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程序执行，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遵照相关监管法规和公司各项管理制度、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报告期内，为提高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水平，公司积极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和证监局组织的系列培训，增强风险意识，为公司决策和管理的规范性打下良好的基础。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按照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实行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同时进行，对中小投资者实行单独计票，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信息披露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披露，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6 年 02 月 23 日	2016 年 02 月 2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8%	2016 年 04 月 12 日	2016 年 04 月 12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6 年 05 月 12 日	2016 年 05 月 12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2%	2016 年 08 月 25 日	2016 年 08 月 25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4%	2016 年 09 月 13 日	2016 年 09 月 1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3%	2016 年 10 月 18 日	2016 年 10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6 年 12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王太平	11	4	7	0	0	否
谢汉萍	11	3	8	0	0	否
王涌	7	2	5	0	0	否
吴丹枫	9	2	7	0	0	否
俞毅	4	1	3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7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开展工作，关注公司运作，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管理体系建设、人才梯队建设和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职责明确，依据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履行职责，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

1、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一次会议：对公司战略执行情况进行回顾总结，同时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和市场形势进行了战略规划研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发展战略的实施提出了合理的建议。

2、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积极履行了职责，共召开了四次会议：主要对公司拟选举和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及对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名事项进行审议，未发现拟聘任人员属于《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或独立董事的情形。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两次会议，分别对2016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及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了审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不断探索完善绩效考核体系，促进公司在规范运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在薪酬考核方面的科学性。

4、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相关要求，共召开两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对公司

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进行了监控,与审计会计师进行沟通,制定年度审计计划并对年度审计工作进行安排,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与相关人员进行有效沟通,同时,审议审计部提交的年度审计计划及总结,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晋升、培训和奖惩激励机制,有效降低管理成本,提升管理效率,通过绩效考核等调动公司管理和关键人员的积极性,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同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3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2)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3)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

	(4)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缺陷类别判断类别：1、重大缺陷：资产总额，失控金额$\geq$资产总额的 1%；主营业务收入，失控金额$\geq$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1.5%；净利润，失控金额$\geq$净利润总额的 10%。2、重要缺陷：资产总额，资产总额的 0.5%$\leq$失控金额$<$资产总额的 1%；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1%$\leq$失控金额$<$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1.5%；净利润，净利润总额的 5%$\leq$失控金额$<$净利润总额的 10%。3、一般缺陷：资产总额，失控金额$<$资产总额的 0.5%；主营业务收入，失控金额$<$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1%；净利润，失控金额$<$净利润总额的 5%。	缺陷类别判断类别：1、重大缺陷：资产安全，1500 万元及以上；法律法规，具备合理可能性及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500 万元以上）或危及公司主要业务活动运营；发展战略，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对战略目标产生严重影响，全面危及战略目标实现；经营目标，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公司停产或危及公司持续经营。2、重要缺陷：资产安全，500 万元（含 500 万元）至 1500 万元之间；法律法规，具备合理可能性及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100 万元至 500 万元）或对公司部分业务活动运营产生影响；发展战略，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对战略目标具有一定影响，影响部分目标实现；经营目标，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公司一项或多项业务经营活动受到一定影响，但不会危及公司持续经营。3、一般缺陷：资产安全，50 万元至 500 万元之间；法律法规，几乎不可能发生或违规问题不属于政府及监管部门关注和处罚的重点问题；发展战略，几乎不可能发生或影响战略目标的程度较低，范围较小；经营目标，几乎不可能发生或导致公司一项业务经营活动运转不畅，且不会危及公司其他业务活动。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星星科技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2016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3 月 25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3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信审字【2017】第 4-0013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安静、舒铭

审计报告正文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0,461,222.92	444,231,778.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6,070,934.33	156,139,201.22
应收账款	1,577,177,902.19	1,546,620,332.51
预付款项	31,779,554.58	25,075,779.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65,505.2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219,536.20	95,956,782.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58,856,217.51	906,858,241.4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8,169,695.44	51,283,014.45
流动资产合计	3,919,735,063.17	3,226,330,635.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40,137,917.33	993,404,645.59
在建工程	269,347,634.10	208,089,588.4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9,719,775.88	130,342,760.46
开发支出		
商誉	1,505,742,424.52	1,534,068,547.61
长期待摊费用	189,275,997.70	147,124,387.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959,748.40	21,814,190.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4,198,463.23	100,319,744.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24,381,961.16	3,135,163,864.97
资产总计	7,844,117,024.33	6,361,494,500.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83,708,186.70	957,907,4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23,435,321.63	429,894,875.92
应付账款	1,656,249,562.65	1,232,986,499.02
预收款项	3,049,899.38	6,293,230.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8,993,043.21	46,146,928.65
应交税费	29,179,718.95	41,823,882.72
应付利息	786,877.8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077,721.39	113,628,559.1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629,329.11	39,639,772.48
其他流动负债	3,130,547.11	
流动负债合计	4,039,240,207.95	2,868,321,148.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2,972,730.17	118,206,539.6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57,395,626.60	71,247,610.8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701,415.11	28,337,939.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18,892.38	8,658,229.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2,788,664.26	226,450,319.71
负债合计	4,482,028,872.21	3,094,771,467.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9,708,942.00	324,738,3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27,222,736.10	2,921,493,748.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114,349.92	11,114,349.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0,600,334.44	-15,451,560.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08,646,362.46	3,241,894,843.46
少数股东权益	53,441,789.66	24,828,189.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2,088,152.12	3,266,723,032.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844,117,024.33	6,361,494,500.55

法定代表人：王先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美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美芬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555,075.75	24,149,851.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028,693.12	23,490,706.64
应收账款	142,311,151.78	84,763,501.80
预付款项	2,540,615.13	2,736,778.2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3,143,201.64	138,238,108.91
存货	73,742,579.65	79,125,835.6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08,727.25	1,567,589.06
流动资产合计	618,030,044.32	354,072,371.6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79,600,642.65	2,964,600,642.6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5,923,366.94	145,355,288.4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560,453.53	16,121,527.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23,933.10	859,789.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62,799.79	12,859,899.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74,874.00	34,658,5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92,546,070.01	3,174,455,696.88
资产总计	3,810,576,114.33	3,528,528,068.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8,700,000.00	21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979,087.75	34,923,930.10
应付账款	115,835,879.07	81,367,591.03
预收款项	213,610.56	473,198.24
应付职工薪酬	5,778,767.92	4,336,637.35
应交税费	565,095.76	678,444.92
应付利息	786,877.8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772,561.02	3,694,110.0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00,631,879.90	360,473,911.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94,666.66	3,654,416.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94,666.66	18,654,416.66
负债合计	704,326,546.56	379,128,328.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9,708,942.00	324,738,3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28,318,138.29	2,921,493,748.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114,349.92	11,114,349.92
未分配利润	-72,891,862.44	-107,946,663.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06,249,567.77	3,149,399,740.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10,576,114.33	3,528,528,068.52

法定代表人：王先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美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美芬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993,936,923.60	3,885,220,051.24
其中：营业收入	4,993,936,923.60	3,885,220,051.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44,560,646.85	3,831,506,396.02
其中：营业成本	4,250,701,146.34	3,419,755,399.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209,284.09	13,449,104.35
销售费用	50,885,462.77	33,292,596.25
管理费用	423,515,237.63	255,101,114.52
财务费用	76,983,696.60	30,807,084.71
资产减值损失	130,265,819.42	79,101,096.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1,256.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376,276.75	56,534,912.09
加：营业外收入	142,312,038.04	21,194,954.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92,449.99	7,329,918.58

减：营业外支出	17,024,810.03	3,126,003.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295,248.35	289,216.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663,504.76	74,603,862.83
减：所得税费用	28,640,592.87	24,362,652.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022,911.89	50,241,210.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6,051,894.73	65,078,414.95
少数股东损益	-28,982.84	-14,837,204.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6,022,911.89	50,241,210.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6,051,894.73	65,078,414.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982.84	-14,837,204.6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269	0.12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269	0.1221

法定代表人：王先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美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美芬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19,867,775.92	263,928,046.59
减：营业成本	274,769,327.26	244,370,811.79
税金及附加	1,551,726.14	1,403,603.42
销售费用	10,357,779.13	5,370,326.48
管理费用	46,842,267.43	42,570,866.75
财务费用	2,070,753.93	9,038,591.88
资产减值损失	28,978,397.27	34,120,904.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702,475.24	-72,947,057.78
加：营业外收入	81,911,531.40	9,581,934.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00,031.29	7,274,334.94
减：营业外支出	5,757,155.41	20,65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03,843.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451,900.75	-63,385,773.60
减：所得税费用	-3,602,900.43	-4,386,090.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054,801.18	-58,999,683.2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054,801.18	-58,999,683.2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45	-0.11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45	-0.1107

法定代表人：王先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美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美芬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54,740,867.46	3,075,385,326.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435,452.91	40,336,478.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62,604.14	67,409,806.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75,738,924.51	3,183,131,611.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55,251,949.19	2,616,615,127.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8,265,552.64	435,158,630.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4,208,498.75	79,855,513.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29,450.09	93,429,910.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70,155,450.67	3,225,059,18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583,473.84	-41,927,570.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961,356.99	57,301,913.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9,741,284.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5,714.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27,071.61	87,043,198.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5,040,502.08	323,371,883.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5,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3,886,296.9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0,140,502.08	487,258,180.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413,430.47	-400,214,982.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6,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85,999,756.69	1,211,730,202.4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37,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1,437,556.69	1,598,330,202.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9,051,568.35	825,690,931.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793,058.96	49,304,357.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587,844.74	125,372,791.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5,432,472.05	1,000,368,080.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005,084.64	597,962,122.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97,477.25	1,708,944.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072,605.26	157,528,514.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7,505,843.90	209,977,329.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3,578,449.16	367,505,843.90

法定代表人：王先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美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美芬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1,962,226.41	236,997,266.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479,480.96	6,249,106.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2,157.74	49,153,364.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743,865.11	292,399,736.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0,961,171.05	243,560,833.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278,534.09	41,187,894.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23,319.83	11,317,622.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82,429.77	88,524,917.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645,454.74	384,591,26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01,589.63	-92,191,530.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906,256.90	57,017,763.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982,762.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889,019.83	57,017,763.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67,048.93	14,657,119.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371,794,723.6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103,624.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670,673.00	386,451,842.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781,653.17	-329,434,079.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6,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3,700,000.00	299,085,627.4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3,700,000.00	685,685,627.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5,000,000.00	231,280,535.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332,557.23	14,337,511.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39,930.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332,557.23	263,557,977.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367,442.77	422,127,650.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7,648.58	393,214.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611,848.55	895,255.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98,276.43	19,798,276.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410,124.98	20,693,532.06

法定代表人：王先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美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美芬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4,738,305.00				2,921,493,748.83				11,114,349.92		-15,451,560.29	24,828,189.28	3,266,723,032.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4,738,305.00				2,921,493,748.83				11,114,349.92		-15,451,560.29	24,828,189.28	3,266,723,032.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4,970,637.00				-394,271,012.73						146,051,894.73	28,613,600.38	95,365,119.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6,051,894.73	-28,982.84	146,022,911.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767,668.00				-69,532,707.73							28,642,583.22	-50,657,792.5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767,668.00				-69,532,707.73							28,642,583.22	-50,657,792.51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24,738,305.00				-324,738,305.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24,738,305.00				-324,738,305.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9,708,942.00				2,527,222,736.10				11,114,349.92		130,600,334.44	53,441,789.66	3,362,088,152.12

法定代表人：王先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美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美芬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5,825,711.00				1,458,271,496.33				11,114,349.92		-80,529,975.24	39,665,393.89	1,654,346,975.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5,825,711.00				1,458,271,496.33				11,114,349.92		-80,529,975.24	39,665,393.89	1,654,346,975.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8,912,594.00				1,463,222,252.50						65,078,414.95	-14,837,204.61	1,612,376,056.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078,414.95	-14,837,204.61	50,241,210.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912,594.00				1,463,222,252.50								1,562,134,846.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8,912,594.00				1,463,222,252.50								1,562,134,846.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4,738,305.00				2,921,493,748.83				11,114,349.92		-15,451,560.29	24,828,189.28	3,266,723,032.74

法定代表人：王先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美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美芬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4,738,305.00				2,921,493,748.83				11,114,349.92	-107,946,663.62	3,149,399,740.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4,738,305.00				2,921,493,748.83				11,114,349.92	-107,946,663.62	3,149,399,740.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14,970,637.00				-393,175,610.54					35,054,801.18	-43,150,172.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054,801.18	35,054,801.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767,668.00				-68,437,305.54						-78,204,973.5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767,668.00				-68,437,305.54						-78,204,973.54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24,738,305.00				-324,738,305.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24,738,305.00				-324,738,305.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9,708,942.00				2,528,318,138.29				11,114,349.92	-72,891,862.44	3,106,249,567.77

法定代表人：王先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美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美芬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5,825,711.00				1,458,271,496.33				11,114,349.92	-48,946,980.36	1,646,264,576.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5,825,711.00				1,458,271,496.33				11,114,349.92	-48,946,980.36	1,646,264,576.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8,912,594.00				1,463,222,252.50					-58,999,683.26	1,503,135,163.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999,683.26	-58,999,683.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912,594.00				1,463,222,252.50						1,562,134,846.5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8,912,594.00				1,463,222,252.50						1,562,134,846.5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4,738,305.00				2,921,493,748.83				11,114,349.92	-107,946,663.62	3,149,399,740.13

法定代表人：王先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美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美芬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星科技”、“本公司”或“公司”）系经浙江省商务厅“浙商务资函【2010】359号”文批准，于2010年10月由浙江星星光电薄膜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190号”文《关于核准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2011年8月19日在深交所创业板挂牌上市，股票简称“星星科技”，证券代码“300256”。公司经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54906634T。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639,708,942.00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54906634T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先玉

公司地址：台州市椒江区洪家星星电子产业基地四号楼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营业范围：

各种视窗防护屏、触控显示模组、触摸屏的技术开发、生产与销售、新型显示器件及相关材料和组件的研发和制造。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董事会于2017年3月23日批准报出。

（四）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广东星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石排镇石排大道大基工业区8号	广东东莞	开发、生产和销售	100.00	直接设立
浙江星谷触控科技有限公司	台州市椒江区洪家星星电子产业基地十一号楼	浙江台州	开发、生产和销售	100.00	直接设立
深圳市深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观澜街道黎光社区黎光工业区厂房	深圳	开发、生产和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深圳市联懋塑胶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同乐社区宝龙工业区锦龙三路33-1号一至五楼	深圳	开发、生产和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注：1、广东星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弛光电”，浙江星谷触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谷触控”，深圳市深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越光电”，深圳市联懋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联懋”。

2、2016年2月23日，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1,500万元人民币受让韩国(株)Melfas Inc.持有的星谷触控公司49%的股权及该部分股权所对应的全部权益。2016年5月6日，星谷触控完成了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

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

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计提减值准备。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12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6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11、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重大但不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单项金额非重大并不需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6 月	0.00%	0.00%
7-12 月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5、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00-20.00	5.00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

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的销售商品分为境内销售和出口销售，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为：一、境内销售业务，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订单）发货，商品已送达客户指定的交货地点后，客户确认收货，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二、出口销售业

务，货物报关发运后，开具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2）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3）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3.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16.50%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越光电的香港子公司深越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16.5%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税收优惠

报告期内本公司产品和材料销售均执行17%的增值税税率，出口产品实行“免、抵、退”政策，主要产品退税率为17%，其他个别产品退税率为13%。

2、所得税税收优惠

(1) 公司于2015年9月17日获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3001018，有效期三年，本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2) 星弛光电于2017年2月17日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4005316，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16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本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3) 深越光电于2010年9月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2016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通过，证书编号为：GR201644203223，有效期为三年，公司2016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4) 深圳联懋于2014年7月24日获得《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44200199), 有效期三年, 公司2016年度适用所得税优惠税率为15%。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96,150.59	14,623,192.53
银行存款	325,552,388.82	280,894,038.95
其他货币资金	203,412,683.51	148,714,546.99
合计	530,461,222.92	444,231,778.47

注：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期限3个月以上金额为76,882,773.76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9,995,495.16	153,181,875.15
商业承兑票据	56,075,439.17	2,957,326.07
合计	146,070,934.33	156,139,201.2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6,215,461.84
合计	36,215,461.84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88,726,649.76	
合计	988,726,649.7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374,356.15	3.52%	45,328,648.80	79.01%	12,045,707.35	53,842,938.61	3.37%	42,499,248.52	78.93%	11,343,690.0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73,700,339.88	96.48%	8,568,145.04	0.54%	1,565,132,194.84	1,542,527,744.33	96.63%	7,251,101.91	0.47%	1,535,276,642.4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793.60	0.01%	88,793.60	100.00%	0.00					0.00
合计	1,631,163,489.63	100.00%	53,985,587.44	3.31%	1,577,177,902.19	1,596,370,682.94	100.00%	49,750,350.43	3.12%	1,546,620,332.5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WintekCorp.	55,471,569.07	44,377,255.26	80.00%	公司破产清算
德赛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1,902,787.08	951,393.54	50.00%	该公司经营不良，正通过诉讼途径追缴款项
合计	57,374,356.15	45,328,648.80	--	--

注：胜华科技进入重整，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在 2015 年年度财务报告中对胜华科技的应收账款补充计提了 50.00% 的坏账准备，单项对其合计计提了 80.00% 的坏账准备。本年度 WintekCorp. 应收账款金额的变动由汇率变动引起，相应的坏账准备亦单项进行了调整。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1,514,202,594.45		
6-12 个月	42,124,622.57	2,106,231.13	5.00%
1 至 2 年	10,856,567.18	2,171,313.44	20.00%
2 至 3 年	4,451,910.43	2,225,955.22	50.00%
3 年以上	2,064,645.25	2,064,645.25	100.00%
合计	1,573,700,339.88	8,568,145.0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234,484,199.17	14.90	
第二名	104,286,968.71	6.63	
第三名	91,317,201.69	5.80	
第四名	75,356,060.20	4.79	
第五名	55,471,569.07	3.52	44,377,255.26
合计	560,915,998.84	35.6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049,321.44	97.70%	23,073,257.69	92.01%
1 至 2 年	379,055.46	1.19%	1,706,401.39	6.80%
2 至 3 年	180,529.87	0.57%	39,072.73	0.16%
3 年以上	170,647.81	0.54%	257,048.05	1.03%
合计	31,779,554.58	--	25,075,779.8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深越光电	日岩帝人商事（香港）有限公司	865,127.49	2-3年824,918.13元；1-2年40,209.36元	采购货款结算中
合计		865,127.49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4,461,064.26	14.04
第二名	4,357,042.03	13.71
第三名	3,133,199.52	9.86
第四名	2,834,382.17	8.92
第五名	2,034,188.33	6.4
合 计	16,819,876.31	52.93

7、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65,505.22
合计		165,505.22

（2）重要逾期利息

8、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624,804.52	100.00%	7,405,268.32	15.76%	37,219,536.20	99,193,981.74	100.00%	3,237,199.32	3.26%	95,956,782.42
合计	44,624,804.52	100.00%	7,405,268.32	15.76%	37,219,536.20	99,193,981.74	100.00%	3,237,199.32	3.26%	95,956,782.4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16,583,246.68		
6-12 个月	14,283,381.18		
1 至 2 年	7,304,324.35	1,460,864.87	20.00%
2 至 3 年	2,447,235.85	1,223,617.93	50.00%
3 年以上	4,006,616.46	4,006,616.46	100.00%
合计	44,624,804.52	7,405,268.3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7,125,079.48	28,738,536.51
出口退税	4,904,496.82	21,045,825.23
保证金及押金	32,595,228.22	18,474,890.60
转让长期资产尾款		30,934,729.40
合计	44,624,804.52	99,193,981.7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及押金	10,594,000.00	0-6 月 4,170,000.00 元, 1-2 年 6,424,000.00 元	23.74%	1,284,800.00
第二名	保证金及押金	7,356,934.00	7-12 月 7,356,934.00 元	16.49%	367,846.70
第三名	应收退税款	4,904,496.82	0-6 月 4,510,421.68 元	10.99%	
第四名	保证金及押金	3,268,616.00	2-3 年 1,844,160.00 元, 3 年以上 1,424,456.00 元	7.32%	2,346,536.00
第五名	押金	2,456,799.00	7-12 月 2,456,799.00 元	5.51%	122,839.95
合计	--	28,580,845.82	--	64.05%	4,122,022.6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9,521,075.86	10,025,912.64	229,495,163.22	204,901,382.80	9,584,521.59	195,316,861.21
在产品	280,749,054.32	7,191,579.53	273,557,474.79	93,853,031.40	2,626,262.92	91,226,768.48
库存商品	934,996,959.97	109,271,991.46	825,724,968.51	663,312,067.89	56,332,705.89	606,979,362.00
周转材料	30,931,003.47	852,392.48	30,078,610.99	13,659,219.81	323,970.07	13,335,249.74
合计	1,486,198,093.62	127,341,876.11	1,358,856,217.51	975,725,701.90	68,867,460.47	906,858,241.43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584,521.59	5,857,030.76		5,415,639.71		10,025,912.64
在产品	2,626,262.92	5,219,348.39		654,031.78		7,191,579.53
库存商品	56,332,705.89	61,056,017.16		8,116,731.59		109,271,991.46
周转材料	323,970.07	642,611.52		114,189.11		852,392.48
合计	68,867,460.47	72,775,007.83		14,300,592.19		127,341,876.1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7,577,694.27	49,715,425.56
预交税费	492,001.17	1,567,588.89
理财产品	150,100,000.00	
合计	238,169,695.44	51,283,014.45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16、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7、长期股权投资

18、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106,213.88	1,222,733,841.92	11,307,254.10	35,462,215.22	46,719,582.01	1,347,329,107.13
2.本期增加金额	120,152,220.18	587,327,889.34	1,850,730.22	4,209,143.48	41,408,129.23	754,948,112.45
（1）购置	28,546,154.00	527,504,073.56	1,767,276.63	3,855,867.54	39,188,275.49	600,861,647.22
（2）在建工程转入	91,606,066.18	26,869,076.92				118,475,143.10
（3）企业合并增加		32,954,738.86	83,453.59	353,275.94	2,219,853.74	35,611,322.13
3.本期减少金额		58,009,343.08	1,084,458.94	873,328.91	1,386,884.51	61,354,015.44
（1）处置或报废		58,009,343.08	1,084,458.94	873,328.91	1,386,884.51	61,354,015.44
4.期末余额	151,258,434.06	1,752,052,388.18	12,073,525.38	38,798,029.79	86,740,826.73	2,040,923,204.1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409,684.82	307,568,827.28	5,439,691.10	16,881,436.90	12,876,828.36	352,176,468.46
2.本期增加金额	4,366,940.56	137,640,521.34	1,864,621.14	6,135,824.13	16,511,069.44	166,518,976.61
（1）计提	4,366,940.56	137,640,521.34	1,864,621.14	6,135,824.13	16,511,069.44	166,518,976.61
3.本期减少金额		23,175,160.86	984,482.80	647,477.70	504,379.65	25,311,501.01
（1）处置或报废		23,175,160.86	984,482.80	647,477.70	504,379.65	25,311,501.01
4.期末余额	13,776,625.38	422,034,187.76	6,319,829.44	22,369,783.33	28,883,518.15	493,383,944.0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747,993.08				1,747,993.08
2.本期增加金额		6,693,742.27				6,693,742.27
（1）计提		6,693,742.27				6,693,742.27
3.本期减少金额		1,040,392.60				1,040,392.60
（1）处置或报废		1,040,392.60				1,040,392.60
4.期末余额		7,401,342.75				7,401,342.7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7,481,808.68	1,322,616,857.67	5,753,695.94	16,428,246.46	57,857,308.58	1,540,137,917.33
2.期初账面价值	21,696,529.06	913,417,021.56	5,867,563.00	18,580,778.32	33,842,753.65	993,404,645.59

注 1：本期广东星弛部分机器设备处于闲置未投入使用，存在减值迹象。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出具“坤元评报〔2017〕116 号”评估报告，部分设备可收回价值低于设备账面价值，本期补计提减值准备 3,268,276.33 元。

注 2：本期星谷触控玻璃生产线资产组合本期存在减值迹象，根据 2017 年 3 月出具的坤元评报〔2017〕117 号，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触控玻璃生产线资产组合可回收价值的评估结果为 94,081,200.00 元。按照闲置的固定资产净值与闲置在建工程比例分摊减值准备，本期应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425,465.94 元。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25,079,972.06	34,147,395.40	7,401,342.75	83,531,233.91	
合计	125,079,972.06	34,147,395.40	7,401,342.75	83,531,233.91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350,535,285.31	71,680,662.28		278,854,623.03
合计	350,535,285.31	71,680,662.28		278,854,623.03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400,750.20
合计	1,400,750.20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锐鼎制工 CNC 扩建项目	92,433,135.62		92,433,135.62			
星谷在建生产线	25,953,119.79	11,674,251.68	14,278,868.11	26,343,017.23	11,010,119.75	15,332,897.48
星谷厂房改造工程	999,487.19		999,487.19	1,071,965.82		1,071,965.82
星弛新厂房土建工程	6,241,183.03		6,241,183.03	80,850,000.28		80,850,000.28
星弛触摸屏生产线	106,782,857.23	2,761,267.23	104,021,590.00	105,840,881.61		105,840,881.61
深越老厂房扩建工程	26,770,721.15		26,770,721.15			
深越（指纹锁）	16,765,343.17		16,765,343.17			
其他	7,837,305.83		7,837,305.83	4,993,843.21		4,993,843.21
合计	283,783,153.01	14,435,518.91	269,347,634.10	219,099,708.15	11,010,119.75	208,089,588.4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星弛新厂房土建工程	93,800,000.00	80,850,000.28	23,535,456.94	98,144,274.19		6,241,183.03	111.83%		12,247,061.67	4,655,634.09	8.00%	其他
星谷在建生产线	124,814,667.00	26,343,017.23			389,897.44	25,953,119.79	100.63%					
深越装修工程		721,970.88	27,439,613.71		1,390,863.44	26,770,721.15						
锐鼎制工 CNC 扩建项目			92,433,135.62			92,433,135.62						
合计	218,614,667.00	107,914,988.39	143,408,206.27	98,144,274.19	1,780,760.88	151,398,159.59	--	--	12,247,061.67	4,655,634.09	8.00%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21、工程物资

22、固定资产清理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0,018,101.53	82,332,744.49	10,741,093.14	163,091,939.16
2.本期增加金额	98,174,980.56	833,307.05	3,662,626.73	102,670,914.34
(1) 购置	98,174,980.56	833,307.05	3,662,626.73	102,670,914.3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期末余额	168,193,082.09	83,166,051.54	14,403,719.87	265,762,853.5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606,036.23	22,904,342.51	3,238,799.96	32,749,178.70
2.本期增加金额	4,643,859.09	16,708,022.77	1,942,017.06	23,293,898.92
(1) 计提	4,643,859.09	16,708,022.77	1,942,017.06	23,293,898.9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1,249,895.32	39,612,365.28	5,180,817.02	56,043,077.6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6,943,186.77	43,553,686.26	9,222,902.85	209,719,775.88
2.期初账面价值	63,412,065.30	59,428,401.98	7,502,293.18	130,342,760.46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26、开发支出

27、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计提减值准备	
非同一控制收购深越光电形成商誉	613,285,386.10		38,896,196.15	574,389,189.95
非同一控制收购深圳联懋形成商誉	920,783,161.51			920,783,161.51
非同一控制联懋收购锐鼎形成商誉		10,570,073.06		10,570,073.06
合计	1,534,068,547.61	10,570,073.06	38,896,196.15	1,505,742,424.52

注 1：2015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与深圳沐浴阳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深圳沐浴阳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锐鼎制工 44.00%，包括尚未履行出资义务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深圳联懋，由深圳联懋履行 4,400.00 万元出资款的缴纳义务，深圳沐浴阳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向深圳联懋转让的 44.00% 股权的转让价款总额为 1 元，2016 年 1 月 5 日，公司实际向锐鼎制工以货币资金出资 4,400.00 万元，此次出资经由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华众杰验字（2016）第 1 号”，公司实际已对锐鼎制工有控制权，确定 2016 年 1 月 5 日为收购锐鼎制工的合并日，合并日公司净资产 31,977,108.96 元，确认收购锐鼎制工商誉 10,570,073.06 元。

注2：商誉减值计提方法：公司将非同一控制下单个被投资单位作为一个资产组，分摊商誉，并对各资产组组合。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6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按收益法出具的“坤元评报（2017）133号”《评估报告》，深越光电的评估价值为936,179,600.00元，计提商誉减值38,896,196.15元。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计提减值准备	
非同一控制收购深越光电形成商誉	613,285,386.10		38,896,196.15	574,389,189.95
合计	613,285,386.10		38,896,196.15	574,389,189.95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星谷触控厂房装修工程	15,401,923.91	116,478.63	1,778,095.13		13,740,307.41
深越光电厂房装修工程	27,288,321.19	1,364,229.66	9,865,200.46		18,787,350.39
厂房装修工程	73,738,535.76	71,322,104.88	24,721,553.91	13,287,709.21	107,051,377.52
其他	30,695,607.10	39,883,092.53	20,881,737.25		49,696,962.38
合计	147,124,387.96	112,685,905.70	57,246,586.75	13,287,709.21	189,275,997.70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9,950,805.17	33,580,417.06	134,728,123.05	21,266,027.91
可抵扣亏损	28,390,882.95	7,097,720.74		
递延收益产生暂时性差异	22,604,309.05	5,281,610.60	3,654,416.66	548,162.50
合计	260,945,997.17	45,959,748.40	138,382,539.71	21,814,190.4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税法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差异	9,593,722.61	1,439,058.3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确认的无形资产	41,865,559.93	6,279,833.99	57,721,530.68	8,658,229.60
合计	51,459,282.54	7,718,892.38	57,721,530.68	8,658,229.6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959,748.40		21,814,190.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18,892.38		8,658,229.6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466,700,478.99	287,737,010.78
合计	466,700,478.99	287,737,010.7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1,655,661.96		
2018 年	132,989,970.19	109,816,334.35	
2019 年	81,342,080.26	80,249,695.72	
2020 年	129,415,338.86	97,670,980.71	
2021 年	121,297,427.72		
合计	466,700,478.99	287,737,010.78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星星置业建设公共租赁房土地及建设款		25,850,000.00
预付工程机器设备款等	164,198,463.23	74,469,744.54
合计	164,198,463.23	100,319,744.54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45,221,879.40	59,050,000.00
抵押借款	18,000,000.00	
保证借款	825,286,307.30	276,000,000.00
信用借款	400,000,000.00	405,000,000.00
保证及质押借款	280,000,000.00	110,000,000.00
保证及抵押借款	15,200,000.00	107,857,400.00
合计	1,783,708,186.70	957,907,4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3,435,321.63	429,894,875.92
合计	423,435,321.63	429,894,875.92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623,636,361.34	1,197,960,330.60
1 年以上	32,613,201.31	35,026,168.42
合计	1,656,249,562.65	1,232,986,499.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5,083,018.00	设备采购尾款未付
第二名	3,291,820.52	设备采购尾款未付
第三名	2,427,224.78	设备采购尾款未付
第四名	2,128,442.27	设备采购尾款未付
第五名	2,010,200.00	设备采购尾款未付
合计	14,940,705.57	--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352,484.31	5,753,718.78
1 年以上	697,415.07	539,511.40
合计	3,049,899.38	6,293,230.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5,330,658.95	803,130,689.00	770,216,208.12	78,245,139.8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16,269.70	26,567,660.76	26,636,027.08	747,903.38
合计	46,146,928.65	829,698,349.76	796,852,235.20	78,993,043.2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341,331.75	734,971,834.02	702,340,851.04	76,972,314.73
2、职工福利费		44,686,937.82	44,686,937.82	
3、社会保险费	461,855.28	11,289,765.88	11,228,066.51	523,554.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2,460.18	7,892,570.76	7,817,841.02	387,189.92
工伤保险费	116,134.85	1,885,884.64	1,918,210.30	83,809.19
生育保险费	33,260.25	1,511,310.48	1,492,015.19	52,555.54
4、住房公积金	298,471.00	9,626,170.55	9,710,821.65	213,819.9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9,000.92	2,555,980.73	2,249,531.10	535,450.55
合计	45,330,658.95	803,130,689.00	770,216,208.12	78,245,139.8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28,822.20	23,283,599.69	23,326,120.79	686,301.10
2、失业保险费	87,447.50	3,284,061.07	3,309,906.29	61,602.28
合计	816,269.70	26,567,660.76	26,636,027.08	747,903.38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3,046.37	17,853,671.01
企业所得税	25,248,313.99	19,840,036.03
个人所得税	2,219,619.91	641,088.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8,095.78	1,629,052.95
房产税	244,776.70	188,193.62
土地使用税	172,688.05	
印花税	342,534.92	309,534.86
教育费附加	346,139.83	1,162,199.89
其他税费	14,503.40	200,105.95
合计	29,179,718.95	41,823,882.72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86,877.82	
合计	786,877.82	

40、应付股利**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826,093.05	109,096,987.05
应付房租款	670,894.81	1,185,260.00
应付运费	1,411,903.07	955,941.79
应付杂费	28,256,676.46	2,390,370.29
应付购房款	2,696,154.00	
应付土地闲置费	5,216,000.00	
合计	40,077,721.39	113,628,559.1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476,698.98	2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152,630.13	19,639,772.48
合计	20,629,329.11	39,639,772.48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130,547.11	
合计	3,130,547.11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42,972,730.17	118,206,539.67
合计	242,972,730.17	118,206,539.67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57,395,626.60	71,247,610.89
合计	157,395,626.60	71,247,610.89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49、专项应付款****50、预计负债****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210,648.74	15,437,800.00	5,132,202.88	31,516,245.86	收到补助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7,127,290.81		3,942,121.56	3,185,169.25	融资租赁
合计	28,337,939.55	15,437,800.00	9,074,324.44	34,701,415.1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轻薄精密复合结构材料产业化项目	4,958,333.33		500,000.04		4,458,333.29	与资产相关
新型透明导电薄膜触控面板产业化	3,156,702.24		508,632.56		2,648,069.68	与资产相关
高技术产业化项目政府投资计划	2,952,920.28		400,000.00		2,552,920.28	与资产相关
进口专项资金贴息项目	2,877,233.34		292,599.96		2,584,633.38	与资产相关
电子产品的塑胶外壳、玻璃、陶瓷等纳米级金属质感的表面处理	1,470,883.34	1,510,116.67	161,865.95		1,309,017.39	与资产相关
龙华新区 2013 年科技创新资金“科技人才创新资助（第二批）公示	1,102,487.22		150,000.00		952,487.22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机器人、可穿戴设备和智能产业企业技术装备及管理提升		5,000,000.00	440,756.19		4,559,243.81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度市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拟资助两化融合		1,300,000.00	24,682.34		1,275,317.66	与资产相关
新型 3D 触摸屏盖板产业化补助		5,660,000.00	1,415,000.00		4,245,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低成本中大尺寸触摸屏关键技术研发等	4,692,088.99	1,967,683.33	1,238,665.84		6,931,223.1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1,210,648.74	15,437,800.00	5,132,202.88		31,516,245.86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53、股本

单位: 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24,738,305.00			324,738,305.00	-9,767,668.00	314,970,637.00	639,708,942.00

注1: 根据公司2016年4月12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公司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 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324,738,305.00股, 每股面值1元, 累计增加股本324,738,305.00元, 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49,476,610.00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星星科技此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进行了审验, 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6]第4-00028号”《验资报告》。

注2: 由于2015年业绩未达承诺, 合计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9,767,668.00元, 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39,708,942.00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星星科技此次1元的价格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股份进行了审验, 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6]第4-00028号”《验资报告》。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921,493,748.83	7,552,838.58	401,823,851.31	2,527,222,736.10
合计	2,921,493,748.83	7,552,838.58	401,823,851.31	2,527,222,736.10

注1:本期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减少393,175,610.54元，系公司本期资本公积10送10转增股本减少资本公积324,738,305.00元；本期收到深圳深越和深圳联懋原股东业绩补偿回购股权并核销减少资本公积68,437,305.54元。

注2：本期购买星谷触控少数股东权益收购成本大于所占股权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增加资本公积7,552,838.58 元。

注3：公司子公司深圳联懋收购锐鼎制工少数股东权益，实际投入资本与所占股权比例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减少资本公积8,648,240.77元。

56、库存股

57、其他综合收益

58、专项储备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114,349.92			11,114,349.92
合计	11,114,349.92			11,114,349.92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451,560.2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451,560.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6,051,894.7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0,600,334.44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69,234,030.46	3,971,770,154.66	3,570,261,003.48	3,135,251,030.23
其他业务	324,702,893.14	278,930,991.68	314,959,047.76	284,504,369.03
合计	4,993,936,923.60	4,250,701,146.34	3,885,220,051.24	3,419,755,399.26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86,992.67	4,884,283.92
教育费附加	2,492,120.62	8,473,393.78
房产税	432,970.32	
土地使用税	381,778.85	
印花税	2,632,007.70	
营业税	22,427.35	91,426.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41,398.74	
车船税	19,587.84	
合计	12,209,284.09	13,449,104.35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579,067.70	9,615,322.50
办公费	2,619,672.76	2,037,657.06
差旅费	4,909,616.37	2,372,184.54
运输费	13,480,438.72	9,517,537.27
进出口费用	897,816.42	1,228,675.16
业务招待费	8,616,246.60	4,737,132.35
折旧摊销费	1,236,281.59	467,385.86
售后服务费用	3,106,316.12	1,083,826.06
其他	1,440,006.49	2,232,875.45
合计	50,885,462.77	33,292,596.25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4,037,847.83	46,865,607.58
办公费	26,177,661.33	8,643,482.58
审计咨询费	10,206,117.10	5,503,555.80
评审检测费	41,967.92	941,806.67
差旅费	3,764,531.02	2,305,664.63
汽车费用	2,188,883.13	1,757,397.15
修理费	3,020,661.46	1,151,270.11
业务招待费	4,670,422.51	2,060,334.73
折旧费	27,708,948.14	12,813,399.36
技术开发费	215,836,808.37	139,473,287.53
税费	1,167,370.27	5,978,101.82
其他	15,886,387.92	6,480,114.45
租赁费	10,598,650.11	5,308,832.14
无形资产摊销	18,208,980.52	15,818,259.97
合计	423,515,237.63	255,101,114.52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7,860,112.55	52,425,359.09
减：利息收入	15,904,335.27	9,169,099.45
汇兑损失	13,324,205.61	16,581,594.42
减：汇兑收益	31,650,705.31	31,460,574.46
手续费支出	3,354,419.02	2,429,805.11
其他		
合计	76,983,696.60	30,807,084.71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475,474.01	20,756,952.85
二、存货跌价损失	72,775,007.83	47,334,024.33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693,742.27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425,399.16	11,010,119.75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38,896,196.15	
合计	130,265,819.42	79,101,096.93

注：本期商誉减值损失，系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按收益法出具的“坤元评报(2017) 133 号”《评估报告》，深越光电的评估价值为 936,179,600.00 元，计提商誉减值 38,896,196.15 元。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821,256.87
合计		2,821,256.87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92,449.99	7,329,918.58	1,292,449.9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292,449.99	7,329,918.58	1,292,449.99
债务重组利得	35,564,469.00		35,564,469.00
政府补助	26,824,585.25	12,108,734.52	26,824,585.25
业绩补偿款	78,204,971.54		78,204,971.54
其他	425,562.26	1,756,301.44	425,562.26
合计	142,312,038.04	21,194,954.54	142,312,038.04

注：①2016 年 7 月 5 日，星星科技及本公司与韩国（株）Melfas Inc.签署了《债务重组协议》，三方就韩国（株）Melfas Inc.向本公司提供的合计 584.4675 万美元的借款本金以及相应的利息进行债务重组，星星科技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500 万元借款支付给韩国（株）Melfas Inc.，韩国（株）Melfas Inc.同意就债务余额部分全部予以豁免。

②业绩补偿款系本公司收购深越光电和深圳联懋 2015 年未实现业绩承诺，2016 年度以 1 元回购其相应股票，获得补偿金额分别是 8,927,422.50 元、69,277,549.04 元，合计补偿款为 78,204,971.54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稳岗奖励、社保补贴、精准扶贫补贴及岗前培训补贴						2,019,900.07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						3,65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深圳市重点工业企业扩增效拟奖励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龙岗区经济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总部企业扶持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 3D 触摸屏盖板产业化补助						1,415,00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转型升级技术改造贷款贴息项目资助						3,0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基金管理局稳岗补贴金						1,584,920.36		与收益相关
于鹏飞重工企业扩产增效奖励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贷款利息补贴收入						79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机器人、可穿戴设备和智能产业企业技术装备及管理提升						440,756.19		与资产相关
龙岗区经济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总部企业扶持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轻薄精密复合结构材料产业化项目						509,657.68	41,666.67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 2014 年东莞市“机器换人”专项资金应用项目资金							1,651,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专项资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龙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贷款利息补贴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总部企业扶持项目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龙华新区 2013 年科技创新资金“科技人才创新资助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手机视窗防护屏技改等						2,730,937.54	2,486,235.34	与收益相关
新型透明导电薄膜触控面板产业化等						3,055,413.41	2,279,632.5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	--	--	--	--	26,824,585.25	12,108,734.52	--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295,248.35	289,216.26	5,246,693.0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295,248.35	347,206.54	5,246,693.01
对外捐赠	4,865,000.00	10,000.00	4,865,000.00
土地闲置费	5,216,000.00		5,216,000.00
其他	1,648,561.68	2,772,727.07	1,697,117.02
合计	17,024,810.03	3,126,003.80	16,019,125.44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6,034,159.14	34,424,364.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393,566.27	-10,061,711.86
合计	28,640,592.87	24,362,652.4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4,663,504.7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665,876.1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487,115.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852,825.7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62,716.3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0,598,216.1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9,561,990.7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15,717,484.07
所得税费用	28,640,592.87

72、其他综合收益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收款和收回暂付款	35,161,801.91	44,527,398.69
罚款等其他营业外收入	425,562.26	1,756,301.44
收到的政府补助	21,692,382.37	18,563,435.34
利息收入	6,282,857.60	2,562,671.13
合计	63,562,604.14	67,409,806.6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费	26,177,661.33	9,517,537.27
办公费、审计费等办公性费用	71,429,855.38	57,126,914.94
差旅费	8,674,147.39	4,677,849.17
业务招待费	13,286,669.11	6,797,467.08
手续费	3,308,906.12	2,390,401.90
暂付款和支付暂收款	79,552,210.76	12,919,739.84
合计	202,429,450.09	93,429,910.2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日锐鼎制工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65,714.62	
合计	765,714.62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5,437,800.00	
合计	15,437,8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发新股费用支出		13,588,355.5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6,840.19	54,981,885.17
融资租赁	138,431,004.55	56,802,550.48
合计	138,587,844.74	125,372,791.24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46,022,911.89	50,241,210.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0,265,819.42	79,101,096.9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6,518,976.61	106,344,852.98
无形资产摊销	23,293,898.92	17,414,359.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246,586.75	29,376,691.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75,792.94	-7,040,702.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2,099.7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1,407,771.39	52,425,359.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21,256.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54,229.05	-11,425,020.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9,337.22	3,206,094.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0,472,391.72	-587,300,812.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580,547.69	-716,352,548.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7,571,093.44	944,903,105.24
其他	-78,204,97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583,473.84	-41,927,570.1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3,578,449.16	367,505,843.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7,505,843.90	209,977,329.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072,605.26	157,528,514.33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65,714.62
其中：	--
深圳联懋	765,714.62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65,714.62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53,578,449.16	367,505,843.90
其中：库存现金	1,496,150.59	14,623,192.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5,552,388.82	280,894,038.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6,529,909.75	71,988,612.4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3,578,449.16	367,505,843.90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3,412,683.51	用于向银行申请贷款及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36,215,461.84	用于向银行申请保函及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417,619,729.61	用于向融资租赁公司进行售后回租以进行筹资
土地使用权	22,188,955.47	用于向银行申请银行贷款
应收账款	298,035,487.96	用于向银行申请银行贷款
合计	977,472,318.39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87,539,672.57
其中：美元	12,454,349.32	6.937	86,395,821.23
欧元	0.84	7.3068	6.14
港币	1,278,739.50	0.8945	1,143,845.20
应收账款	--	--	346,003,298.97
其中：美元	49,877,924.66	6.937	346,003,298.97
长期借款	--	--	8,094,357.91
其中：美元	1,166,838.39	6.937	8,094,357.91
预付款项			2,244,368.64
其中：美元	182,256.14	6.937	1,287,453.33
其中：日元	16,058,050.86	0.0596	956,915.31
其他应收款			2,291,975.86
其中：美元	330,097.05	6.937	2,289,883.24
其中：港币	2,339.40	0.8945	2,092.62
短期借款			10,405,500.00
其中：美元	1,500,000.00	6.937	10,405,500.00
预收款项			554,342.05
其中：美元	79,910.92	6.937	554,342.05
应付账款			65,995,099.63

其中：港币	1,779,040.00	0.8945	1,591,369.07
其中：韩元	566,817,940.00	0.5757	3,263,000.84
其中：美元	8,292,302.77	6.937	57,523,704.27
其中：日元	60,697,512.21	0.0596	3,617,025.45
其他应付款			33,153.60
其中：港币	3,200.00	0.8945	2,862.43
其中：美元	4,366.61	6.937	30,291.17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深越光电（香港）有限公司为深越光电全资子公司，位于中国香港，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其主营业务为自营电子元器件贸易，利用深越光电的采购优势，同时借鉴香港的地理优势，采购相关材料并进行贸易交易。

78、套期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实际支付)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深圳市锐鼎制工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05日	44,000,000.00	44.00%	股权转让	2016年01月05日	注1	280,309,807.13	11,231,839.34

注1：联懋非同一控制锐鼎制工合并日为2016年1月5日。2015年11月27日，公司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股权投资的议案》，同意深圳联懋先以自有资金受让深圳沐浴阳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锐鼎制工44.00%的股权及该部分所对应的全部权益，并同意深圳联懋未来通过增资扩股等方式实现锐鼎制工不低于51%的股权。2015年12月25日，经深圳市龙岗区经济促进局“深外资龙复【2015】0615号”文件批准，深圳沐浴阳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持有尚未履行出资义务的44%股权以1元人民币转让给深圳联懋，锐鼎制工于2016年1月4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止2016年1月5日，深圳联懋出资4,400万元，履行了出资义务，占当时锐鼎制工注册资本44%，本次投资后，深圳联懋在锐鼎制工董事会五名董事成员中委派三名董事，已实质控股锐鼎制工。公司对上述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合并日确定为2016年1月5日，自2016年1月1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注2：后续对锐鼎制工的增资情况：2016年1月27日，锐鼎制工完成了增资的变更登记手续，深圳联懋持有其51.0018%

股权。2016年4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控股孙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深圳联懋以现金16,571万元对锐鼎制工进行增资。截至本报告期末，锐鼎制工完成了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深圳联懋持有锐鼎制工80%股权（公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066）。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2016年01月05日
--现金	44,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44,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3,429,926.9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0,570,073.06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深圳联懋于2016年1月1日将锐鼎制工非同一控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交易总成本为4,400.00万元，取得的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的份额为3,342.99万元，确认商誉为1,057.01万元。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765,714.62	765,714.62
应收款项	9,983,619.93	9,983,619.93
存货	4,172,366.59	4,172,366.59
固定资产	35,611,322.13	35,611,322.13
长期待摊费用	958,371.28	958,371.28
其他资产	35,627,744.91	35,627,744.91
应付款项	55,142,030.50	55,142,030.50
净资产	31,977,108.96	31,977,108.96
取得的净资产	31,977,108.96	31,977,108.96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锐鼎制工成立于2014年12月13日，2015年1-5月属于筹建期间，2015年6月开始试营业，未持有土地、房屋、专利、商标等资产，主要的固定资产为新购入的生产设备，因此购买日相关资产与负债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一致。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3、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星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石排镇石排大道大基工业区 8 号	广东东莞	开发、生产和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
浙江星谷触控科技有限公司	台州市椒江区洪家星星电子产业基地十一号楼	浙江台州	开发、生产和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

深圳市深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观澜街道黎光社区黎光工业区厂房	深圳	开发、生产和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深圳市联懋塑胶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同乐社区宝龙工业区锦	深圳	开发、生产和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注：公司于2016年2月23日召开了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浙江星谷触控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1,500万元人民币受让韩国（株）Melfas Inc.持有的星谷触控49%的股权及该部分股权所对应的全部权益。2016年5月6日，星谷触控完成了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期间为2016年1-4月。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6年2月23日召开了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浙江星谷触控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1,500 万元人民币受让韩国（株）Melfas Inc.持有的星谷触控49%的股权及该部分股权所对应的全部权益。2016年5月6日，星谷触控完成了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期间为2016年1月-4月。

（2）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 元

	浙江星谷触控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5,000,000.00
--现金	15,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7,447,161.42
差额	7,552,838.58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7,552,838.58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椒江	制造业	27,800 万元	2.24%	15.9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根据叶仙玉先生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自2015年12月15日签署生效后的5年内，叶仙玉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星星科技的股东投票权及相关权利委托给星星集团有限公司行使，星星集团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叶仙玉先生。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叶仙玉。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希杰星星国际影城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北京星星家电营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成都星星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东莞星星影城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佛山市星都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佛山市星顺商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佛山市星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佛山星星希杰影城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福建星星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福州星星家电营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抚顺浙商国际商贸城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抚顺中惠时代广场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甘肃星星家电营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广州星星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贵阳星星家电营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哈尔滨新辰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哈尔滨星星家电营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杭州星星家电营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呼和浩特星星家电营销有限公司注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湖北星星宏基影城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星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星星家电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西水晶光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昆明星星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辽宁浙商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临沂星星家电营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南昌星星家电营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南京星星家电营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南京星星荣盛影城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南宁星星家电营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南宁星星影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西星星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星星家电营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星星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石家庄星星家电营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台州方远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台州联合钢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台州欧霸洁具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台州市格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台州市椒江区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台州心海文化生态园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台州星弘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台州星星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台州星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台州星星影城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乌鲁木齐星星家电营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武汉希杰星星天地影城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西安星星家电营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希杰星星(抚顺)影城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希杰星星(上海)影城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希杰星星（天津）国际影城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金地广场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金地商都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金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市银地东大职业培训学校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天信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殷庄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银地二手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银地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银地农机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银地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银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岳阳星星欢乐影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长春星星家电营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长沙希杰星星影城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长沙星星家电营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浙江本原生活电器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浙江东宝制冷电器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浙江方远夜视丽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浙江晶景光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浙江台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浙江星星便洁宝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浙江星星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浙江星星冷链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浙江星星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浙江星星家电合肥营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浙江星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台州茂利工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浙江星星特种电器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浙江星星武汉家电营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浙江星星优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郑州星星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中山希杰星星影城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重庆星星家电营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佛山市顺德区都围科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光大浙新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广东中以水处理环境科技创新园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杭州蓝正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宁波联创基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沛县天信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日本光驰株式会社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台州道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台州嘉兆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台州开元名都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台州联方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台州市黄岩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台州市黄岩星星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台州市椒江恒通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台州市椒江星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台州星星绿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新思考电机（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徐州星科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浙江东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浙江省通达船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浙江星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浙江银辐汽车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浙江浙大联合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重庆新荣泰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华天恒芯半导体（厦门）有限公司	潘清寿参股、担任董事的企业
厦门芯光润泽科技有限公司	潘清寿参股的企业
厦门芯光润泽投资有限公司	潘清寿参股的企业
厦门中芯卓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潘清寿参股的企业
上海晶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潘清寿参股的企业
广州宏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潘清寿担任董事

深圳云创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潘清寿担任董事
深圳前海中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潘清寿担任监事
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潘清寿控股、黄顺昌参股的企业
深圳市九星智能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潘清寿控股的企业
深圳弘懋荣和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潘清寿控股企业
仙游县芯光润泽投资有限公司	潘清寿控股、黄顺昌参股企业
仙游县众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潘清寿控股企业
国民飞骧（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潘清寿为法定代表人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离任独立董事谢汉萍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离任独立董事谢汉萍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离任独立董事谢汉萍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韩国（株）Melfas Inc.	星谷触控前 12 个月内的股东
王先玉	星星科技董事长
谢汉萍	星星科技报告期内离任独立董事
潘清寿	星星科技高管
毛肖林	星星科技高管
邵国峰	星星科技高管
陈美芬	星星科技高管
李伟敏	星星科技高管
沈军虹	星星科技高管配偶
黄顺昌	星星科技高管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872,525.45			893,757.08
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	水电	798,540.35			416,800.67
深圳弘达轩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委外加工				5,867.56
深圳弘达轩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材料				1,661,290.57
深圳威铨电子有限公司	材料				61,384.63
武汉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	28,864.23			513,476.83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70,678.7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	水电	115,305.49	72,071.05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视窗防护屏触摸屏	11,497,618.12	883,728.60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及在建工程		90,934,700.00
深圳弘达轩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产品		993,231.93
武汉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库存商品		162,378.45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	93,389.85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电费	2,124,739.21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九星智能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189,614.50	163,416.00
深圳市锐鼎制工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1,306,370.05
深圳市锐鼎制工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		2,097,842.6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	厂房	2,083,971.11	2,152,298.03
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	宿舍	603,260.00	585,621.05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毛肖林、星星科技	26,573,707.00	2015 年 09 月 28 日	2020 年 09 月 27 日	否
毛肖林、星星科技	15,438,700.00	2015 年 09 月 28 日	2020 年 09 月 27 日	否
星星科技、毛肖林	17,184,222.00	2016 年 04 月 20 日	2019 年 04 月 20 日	否

星星科技、毛肖林	8,444,754.00	2016 年 04 月 20 日	2019 年 04 月 20 日	否
星星科技、叶仙玉、深越光电	56,090,350.00	2015 年 01 月 28 日	2019 年 06 月 30 日	否
星星科技、毛肖林	27,453,942.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否
王先玉&潘清寿	20,802,450.00	2015 年 07 月 31 日	2019 年 06 月 25 日	否
潘清寿&星星科技	57,679,300.00	2016 年 08 月 25 日	2019 年 07 月 25 日	否
潘清寿&星星科技	32,116,100.00	2016 年 08 月 26 日	2021 年 04 月 25 日	否
潘清寿&星星科技	78,520,100.00	2016 年 08 月 26 日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否
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潘清寿&星星科技	6,862,260.00	2016 年 10 月 01 日	2019 年 03 月 29 日	否
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潘清寿&星星科技	4,223,070.00	2016 年 10 月 01 日	2019 年 02 月 23 日	否
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潘清寿&星星科技	3,899,520.00	2016 年 10 月 01 日	2019 年 01 月 25 日	否
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潘清寿&星星科技	18,713,190.00	2016 年 10 月 01 日	2016 年 10 月 30 日	是
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潘清寿&星星科技	6,287,140.00	2016 年 10 月 01 日	2016 年 10 月 30 日	是
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潘清寿&星星科技	4,913,100.00	2016 年 10 月 01 日	2016 年 11 月 30 日	是
深圳联懋&潘清寿	32,772,130.00	2016 年 04 月 14 日	2020 年 09 月 19 日	否
深圳联懋&星星科技&潘清寿	48,668,598.00	2016 年 04 月 13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否
深圳联懋&星星科技&潘清寿	53,427,700.00	2016 年 04 月 14 日	2020 年 04 月 14 日	否
深圳联懋&星星科技&潘清寿	2,887,060.00	2016 年 04 月 14 日	2020 年 04 月 14 日	否
潘清寿	16,499,988.00	2016 年 12 月 15 日	2020 年 11 月 15 日	否
星星科技、毛肖林、沈军虹	80,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24 日	2018 年 12 月 23 日	否
星弛光电、星星科技、毛肖林	400,000,000.00	2016 年 10 月 08 日	2019 年 10 月 08 日	否
星星科技、毛肖林	50,000,000.00	2016 年 01 月 18 日	2019 年 02 月 18 日	否
星星科技、毛肖林、沈军虹	5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07 日	2019 年 11 月 06 日	否
毛肖林、星星科技、星弛光电	800,000,000.00	2015 年 08 月 24 日	2016 年 10 月 07 日	是
星弛光电、星星科技、毛肖林、广东越众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29 日	否
星星科技、毛肖林	50,000,000.00	2016 年 03 月 30 日	2019 年 03 月 30 日	否
毛肖林	50,000,000.00	2016 年 04 月 12 日	2018 年 04 月 12 日	否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6 年 01 月 22 日	2018 年 01 月 21 日	否
潘清寿&星星科技	50,000,000.00	2016 年 08 月 17 日	2019 年 07 月 22 日	否
潘清寿&星星科技	50,000,000.00	2016 年 04 月 27 日	2019 年 04 月 27 日	否

潘清寿&星星科技	30,000,000.00	2016 年 10 月 11 日	2019 年 10 月 10 日	否
潘清寿&星星科技	55,000,000.00	2016 年 10 月 11 日	2018 年 04 月 11 日	否
潘清寿&星星科技	30,000,000.00	2015 年 10 月 25 日	2016 年 10 月 24 日	是
星星科技、潘清寿	80,000,000.00	2015 年 08 月 27 日	2016 年 08 月 26 日	是
潘清寿	50,000,000.00	2016 年 08 月 27 日	2019 年 08 月 27 日	否
潘清寿&星星科技	10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21 日	2019 年 11 月 21 日	否
星星科技&潘清寿	50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25 日	2019 年 11 月 25 日	否
潘清寿&星星科技	55,000,000.00	2015 年 07 月 15 日	2016 年 07 月 14 日	是
潘清寿&星星科技	100,000,000.00	2015 年 10 月 22 日	2016 年 10 月 21 日	是
深圳联懋&潘清寿	20,000,000.00	2016 年 04 月 26 日	2017 年 04 月 26 日	否
潘清寿	24,987,040.00	2015 年 06 月 19 日	2019 年 11 月 24 日	否
潘清寿	80,000,000.00	2014 年 07 月 30 日	2016 年 07 月 22 日	是
潘清寿	2,218,000.00	2013 年 05 月 09 日	2017 年 08 月 30 日	否
潘清寿	5,582,000.00	2013 年 05 月 09 日	2017 年 08 月 30 日	否
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潘清寿	90,000,000.00	2015 年 01 月 15 日	2016 年 01 月 14 日	是
潘清寿	150,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30 日	2016 年 10 月 29 日	是
潘清寿	12,700,000.00	2015 年 05 月 28 日	2019 年 05 月 28 日	否
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潘清寿	13,705,272.00	2014 年 04 月 01 日	2019 年 03 月 01 日	否
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潘清寿	9,340,794.00	2015 年 02 月 13 日	2020 年 01 月 13 日	否
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潘清寿	11,398,223.66	2014 年 09 月 29 日	2018 年 03 月 29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未履行完毕的关联方担保到期日确认：根据担保协议约定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授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5）关联方资金拆借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748,066.35	6,231,5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①关联投资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占同类销货的比例%	定价政策及决策程序
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	投出资金	建设公共租赁房	28,546,154.00	100.00	协议价

注：星星置业建设公租房项目2016年前已支付25,850,000.00元，该项目已于2016年度建成并达到可使用状态，结算总价为28,546,154.00元。

②其他关联方交易

根据公司2016年4月12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及公司与毛肖林、洪晨耀及深圳群策群力签署的《利润承诺补偿协议书》、公司与毛肖林、洪晨耀、深圳群策群力、南海创新及海通开元签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协议书的补充协议》及《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协议书的补充协议（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深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原股东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16]第4-00022号），交易对方毛肖林、洪晨耀、深圳群策群力、南海创新及海通开元因深越光电2015年度实际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与承诺的净利润数之间差异数为-292.48万元，完成率为97.34%，2015年度的业绩承诺未能实现。因此，公司以1元的价格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664,738股。

根据公司2016年4月12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及公司与NEW POPULAR、德懋投资、TYCOON POWER签订的《利润承诺补偿协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市联懋塑胶有限公司原股东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16]第4-00025号），深圳联懋2015年度实际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与NEW POPULAR、德懋投资和TYCOON POWER承诺的净利润数之间差异数为-3,097.70万元，完成率为79.35%。交易对方NEW POPULAR、德懋投资和TYCOON POWER关于深圳联懋2015年度的业绩承诺未能实现。因此，公司以1元的价格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4,219,096股。

由于公司于2016年4月29日进行了“十送十”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相关协议约定，回购股份数量分别为：664,738股 $\times 2=1,329,476$ 股，4,219,096股 $\times 2=8,438,192$ 股，合计9,767,668股。由于2015年业绩未达承诺，合计回购相关股东股权9,767,668.00元，形成营业外收入78,204,971.54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934,729.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			25,850,000.00	
应收账款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681,002.23		793,072.68	
其他应收款	深圳九星智能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50,201.41		74,280.00	701.20
其他应收款	黄顺昌			2,290.97	
其他应收款	卢炜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王光模	5,000.00		45,000.00	9,000.00
应收账款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4,570.00	
预付款项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9,517.8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110,374.44	110,374.40
其他应付款	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	3,880,641.43	510,675.57
应付账款	茆茂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226,227.58
应付账款	深圳威铨电子有限公司		42,370.00
其他应付款	杨博文		2,000,000.00
应付账款	韩国（株）MelfasInc.		32,455.00
其他应付款	韩国（株）MelfasInc.		37,952,890.67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本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召开了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2017年1月5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述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公司董事会实施并完成了2016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工作。

2、公司于2016年6月向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就胜华科技应收账款事项提起诉讼。请求台州中院依法判决胜华科技立即支付货款计7,996,478.17美元及至2015年4月27日的利息238,314美元，并支付自2015年4月28日起至付清之日的利息损失（按年利率5%计算）。2017年2月，公司与胜华科技达成和解意见，胜华科技确认公司的重整债权为8,234,792.17美元，胜华科技同意按当地法律规定对公司进行分配偿付。2017年2月15日，公司向台州中院递交了该案的撤诉申请书。

3、2016年8月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6年8月25日经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30,000万股（含），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34,000.00万元，主要用于新型触控显示一体化模组项目、指纹识别模组项目、金属CNC精密结构件及生产基地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2017年2月27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的反馈意见回复，截止目前本次非公开发行项目尚在监管部门审批中。

4、2016年12月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6]CP341号），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6亿元，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截止本报告报出日，上述短期融资券尚未对外发行。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2）未来适用法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471,569.07	29.32%	44,377,255.26	80.00%	11,094,313.81	51,925,930.71	41.00%	41,540,744.57	80.00%	10,385,186.1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3,727,661.46	70.68%	2,510,823.49	1.88%	131,216,837.97	75,424,102.84	59.00%	1,045,787.18	1.00%	74,378,315.66
合计	189,199,230.53	100.00%	46,888,078.75	24.78%	142,311,151.78	127,350,033.55	100.00%	42,586,531.75	33.44%	84,763,501.8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WintekCorp.	55,471,569.07	44,377,255.26	80.00%	公司破产清算
合计	55,471,569.07	44,377,255.26	--	--

注：随着公司与胜华科技更进一步的沟通和事态的持续恶化发展，胜华科技重整计划方案逐渐明晰。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在 2015 年年度财务报告中对胜华科技的应收账款补充计提了 50.00% 的坏账准备，单项对其合计计提了 80.00% 的坏账准备。本年度 WintekCorp. 应收账款金额的变动由汇率变动引起，相应的坏账准备亦单项进行了调整。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126,763,771.09		
6-12 个月	1,070,102.55	53,505.12	5.00%
1 至 2 年	1,788,069.63	357,613.92	20.00%
2 至 3 年	4,012,027.49	2,006,013.75	50.00%
3 年以上	93,690.70	93,690.70	100.00%
合计	133,727,661.46	2,510,823.4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55,471,569.07	29.32	44,377,255.26
第二名	21,778,794.74	11.51	
第三名	20,455,677.72	10.81	
第四名	20,275,519.50	10.71	
第五名	15,488,505.60	8.19	
合计	133,470,066.63	70.54	44,377,255.2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3,155,728.95	100.00%	12,527.31	100.00%	313,143,201.64	138,433,778.06	100.00%	195,669.15	0.14%	138,238,108.91
合计	313,155,728.95	100.00%	12,527.31	100.00%	313,143,201.64	138,433,778.06	100.00%	195,669.15	0.14%	138,238,108.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313,020,519.00		
6-12 个月	127,380.00	6,369.00	5.00%
1 至 2 年			20.00%
2 至 3 年	3,343.28	1,671.64	50.00%
3 年以上	4,486.67	4,486.67	100.00%
合计	313,155,728.95	12,527.3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暂付款	851.13	87,228.95
关联方拆借资金	312,367,300.16	106,534,739.64
备用金	18,097.66	94,569.49
保证金及押金	769,480.00	127,720.00
应收退税款		654,790.58
长期资产转让款		30,934,729.40
合计	313,155,728.95	138,433,778.0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往来款	144,642,168.71	0-6 个月	46.19%	
第二名	关联方往来款	64,713,816.92	0-6 个月	20.67%	
第三名	关联方往来款	62,769,508.93	0-6 个月	20.04%	
第四名	关联方往来款	40,241,805.60	0-6 个月	12.85%	
第五名	保证金	650,000.00	0-6 个月	0.21%	
合计	--	313,017,300.16	--	99.9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979,600,642.65		2,979,600,642.65	2,964,600,642.65		2,964,600,642.65
合计	2,979,600,642.65		2,979,600,642.65	2,964,600,642.65		2,964,600,642.6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星弛光电	368,230,000.00			368,230,000.00		
星谷触控	59,160,000.00	15,000,000.00		74,160,000.00		
深越光电	975,075,796.15			975,075,796.15		
联懋塑胶	1,562,134,846.50			1,562,134,846.50		
合计	2,964,600,642.65	15,000,000.00		2,979,600,642.65		

注：2016 年 2 月 23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1,500 万元人民币受让韩国（株）Melfas Inc.持有的星谷触控公司 49%的股权及该部分股权所对应的全部权益。股权转让完成后，星谷触控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293,615,691.46	250,410,029.35	233,025,459.89	215,230,737.66
二、其他业务小计	26,252,084.46	24,359,297.91	30,902,586.70	29,140,074.13
合计	319,867,775.92	274,769,327.26	263,928,046.59	244,370,811.79

5、投资收益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62,405.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824,585.2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313,049.5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465,441.1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06,953.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53,889.63	
合计	125,979,826.8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6%	0.2269	0.22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1%	0.0312	0.031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146,051,894.73	65,078,414.95	3,308,646,362.46	3,241,894,843.46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146,051,894.73	65,078,414.95	3,308,646,362.46	3,241,894,843.46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先玉